



Addchance Holdings Limited
互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44)

2016

年報

目錄

頁次

2	財務摘要
3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4	企業管治報告
3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39	董事會報告
46	獨立核數師報告
5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55	綜合權益變動表
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2	財務概要

主要財務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變動 +/-%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67,138	961,072	-51.4%	1,016,283	1,401,667	1,450,209
毛利(毛損)	(328,546)	(499,932)	-34.3%	72,256	322,923	278,468
年內(虧損)溢利	(349,768)	(951,129)	-63.2%	(184,258)	59,455	30,561
每股(虧損)盈利(港元)	(0.46)	(1.55)	-70.3%	(0.42)	0.13	0.07

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盈利比率：					
邊際毛利(%)	不適用	不適用	7.1	23.0	19.2
邊際純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2	2.1
流動資金比率：					
流動比率(倍)	0.40	0.61	1.03	1.13	1.15
存貨周轉期(日)(附註1)	21	101	398	298	238
應收賬款周轉期(日)(附註2)	40	54	87	155	147
應付賬款周轉期(日)(附註3)	9	16	25	28	35
資金充足率：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4)	77.1	58.3	43.1	43.5	43.8

附註：

1. 存貨周轉日數等於年底存貨除以年內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
2. 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等於年底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除以年內銷售再乘以365日。
3. 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等於年底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除以年內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
4.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年底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除以年底的總資產。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宋劍平先生(主席)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王昭康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辭任)
盧平先生
楊賽儀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曾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
鄭軍先生
張達忠先生(行政總裁)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崔志仁先生
伍可好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趙旭先生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陳樹堅先生
謝國生博士
焦惠標先生

公司秘書

許惠敏女士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陳樹堅先生
謝國生博士
焦惠標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陳樹堅先生
謝國生博士
焦惠標先生

授權代表

崔志仁先生
許惠敏女士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尖沙咀東
麼地道67號
半島中心
11樓1118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6號舖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法律顧問

施文律師行

網頁

www.addchance.com.hk
www.irasia.com/listco/hk/addchance/index.htm

股份代號

33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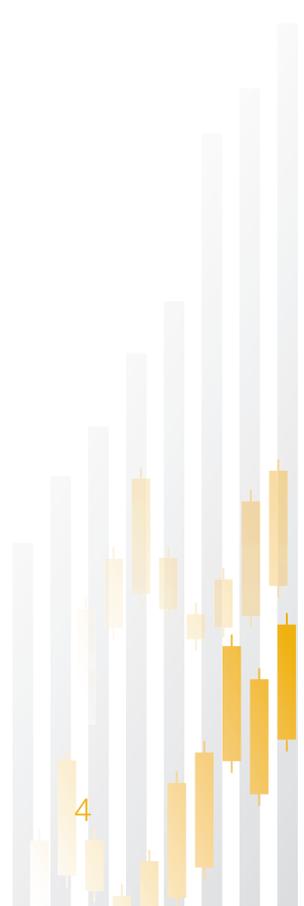
二零一六年，全球經濟受著不明朗因素持續困擾，其中包括美國增長放緩、英國公投後脫離歐盟影響投資者信心、日本經濟持續疲弱及中國經濟增長亦趨於減慢等，而人民幣進一步貶值導致國內需求及經濟呈下行趨勢，紡織行業於國內市場需求亦表現疲弱，令營商環境充滿挑戰。由於公司主要客戶以歐洲及英國為主，於本年度內，受歐羅及英鎊的弱勢，直接衝擊公司的邊際利潤。

面對種種客觀存在，在董事會領導下，全公司全人群策群力，克服困難，於本年度期內，已成功處理位於羅定市沿江五路羅定忠益房地產有限公司的股權轉讓，為公司帶來出售收益及減去1.55億債務，在原址經營的染整廠房亦因而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份開始暫停生產，並已完成搬遷進入早購購入的羅定市雙東鎮工業園約95畝的新工廠，現正等待當地環保部門審批，估計於2017年第三季將批出有關手續，預計於2018年第一季開始投產。未來隨著新染整廠的投產，在設備及生產流程中落實以低耗循環、節能減排的原則，致力於實現綠色生產、紡織品生產鏈之有害化學物質零排放目標，在提升產能的同時亦改善環境狀況及減少對人類健康的影響。

面對現今全球環保意識，尤其國家環保局這兩年高調打擊長三角及珠三角不合格的染廠，目前周邊這些環保不達標的競爭對手相繼結業，有利於我們染整廠的發展。

另一方面，在面對越南、孟加拉及緬甸等享有低營運成本及關稅優惠的東南亞國家的競爭更趨激烈，加上原材料及工資等經營成本上漲，而國內及海外市場需求表現疲弱，毛衣價格下降，做成過去數年公司經營表現未如理想。公司正致力進行開源節流、人員調整、內部體制及架構重組、提升產品結構、技術優化等工作。

本年度期內，公司全面進行內部審核，包括結束部份沒有效益的廠房，遣散不必要的員工，期內成本開支已大大下降，另一方面加強對員工的培訓以提高業務能力，及將實施獎勵制度激勵士氣調動員工的積極性。本年度期內，生產損耗率已大幅下降，提升營運效益。



主席報告

同時積極計劃優化旗下染織業務，加強新產品進行研發及設計能力，提升處理高利潤訂單能力，努力開發對高端貴價產品。董事相信，未來公司將繼續一方面承接量大中低價訂單，以確保公司的基本營運；另一方面，亦需要開發量少價高的產品市場，例如羊絨毛衣、防菌防紫外光、醫學功能具功能性的毛衣及針織襪，提升產品的利潤；就目前的市場環境來看，中國市場最終買家需求仍高於美國及歐洲國家，公司會加強中國內部銷售及推廣。

此外，透過有效的管理促進成本控制，公司已逐漸優化子公司的生產設備及程序，一方面對原有設備進行改造，增加節能配置，為部份主要生產設備節省近20%-30%的用電。亦計劃在原有基礎上，加大生產技術自動化以減少對勞工的依賴，以期達到促進公司業務未來增長的目標。

由於國際能源市場不穩定，燃氣燃油價格下調，由2015年時的徘徊在每桶60-70美元一直下降至現時每桶40-50美元的水平。能源發展受當前不明朗因素影響，董事會經過謹慎考慮，暫時擱置增加投資山西燃氣項目，但將會密切注視市場的變化，待市場環境改善才再作進一步考慮。

集團去年投資持股51%的石油貿易項目，主要是國際貿易及海上供油業務，業務遍及東南亞沿海，有穩定的市場和長期的客戶可為公司帶來穩定的收入。按照目前市場發展，不斷開拓潛在客戶，擴大市場版圖，將為集團收入作出重要貢獻。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公司收購一間資產管理公司的約71%權益，該公司已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佈執行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第9類受規管業務資格牌照。資產管理公司的業務主要為客戶成立及管理基金，藉以收取管理費用、認購費用、基金表現費用及贖回費用等為公司帶來收益，資產管理公司的基金投資目標包含全球股票、債券、衍生工具及私募股權投資。資產管理公司已成功於深圳前海區成立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公司，獲得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發展服務辦公室批准公司可於境內及境外募集資金、成立基金及收取管理費用，並取得合格境外有限合夥人(QFLP)資格，將會為公司帶來可觀的收入。

展望未來，紡織業已低迷持續數年，由於客戶以清庫存政策應對疲弱的市場，訂單數量下降，在部份實力不足的競爭對手被淘汰的情況下，公司董事認為未來市場將重現機會，將致力維持業務之可持續發展能力及穩定性。為加強公司競爭能力，集團將繼續多元化發展具前景的業務，以抵銷紡織業務下降的影響。

年度內董事會努力與銀行團隊協商重組債務並同時尋找新投資者，目前已成功與銀團達成債務重組協議。另一方面亦成功引入新投資者，年度報告前已到賬港幣3.44億元，在未來12個月內公司將有充足的營運資金，用於執行債務重組及生產經營，如有適當機會將考慮投資新業務，以保障股東之最大利益。

盧平先生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業務回顧

本集團欣然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收益繼續下跌約51.4%至約467,100,000港元，而淨虧損由二零一五年約951,100,000港元減少約63.2%至約349,800,000港元。除存貨撇減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分別約217,500,000港元及59,100,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約9,400,000港元，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約42,100,000港元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約329,000,000港元外，核心業務經營應佔虧損約為350,700,000港元，比二零一五年的核心業務經營應佔虧損減少約22.0%。

於過去數年，由於棉花價格呈波動及下行趨勢，導致紡織行業出現不利經濟環境，以及因本集團面對之現金流量問題而需要以低價出售本集團之存貨，收益因而減少致令本集團虧損大幅增加。本集團之收益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51.4%，主要乃由於國內外市場需求低迷，加之傳統優勢遞減且商品價格下滑，中國之進出口需求均持續降低及進一步由於本集團面對的緊拙現金流問題所致。伴隨終端用戶支出增長疲弱，棉價呈現波動趨勢。棉價波動已導致本集團棉紡產品的平均售價相應降低。匯率大幅波動，國際競爭越演愈烈及周邊國家(如孟加拉共和國)紡織產品快速發展，於本年度歐洲客戶市場需求整體下降及訂單持續減少。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述，本集團已違反若干銀行融資之若干貸款契諾，且未能於若干銀行借貸到期時作出還款。銀行已書面要求本集團即時償還過期款項，否則彼等或會考慮向本集團提起法律訴訟。由於有關違反，能給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因此大幅減少，引致二零一六年期間本集團面對緊拙營運現金流問題，進一步影响本集團業務。

此外，由於收入持續下跌，本集團尚未能有效降低平均生產成本而對二零一六年棉紡業務之表現基準產生不利影響及引致二零一六年淨邊際毛損進一步增加。為應對收入減少，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減少營運費用，例如員工人數已由二零一六年年初約9,600人減至二零一六年年底約4,000人。

為了擴大及多元化本集團的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合利集團發展有限公司的51%股權。合利集團發展有限公司主要於東南亞從事石油貿易業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石油貿易所貢獻的收益淨額約為33,000港元。

前景

本集團透過本集團於柬埔寨生產廠房低勞工成本的競爭優勢，策略性地將織造業務銷售目標轉移。本集團現時於柬埔寨擁有三間生產廠房，全部從事生產及貿易針織產品。於柬埔寨的兩間廠房已成立多年，並將繼續主要服務傳統紡織客戶。於柬埔寨的一間廠房於二零一三年開始運作，當中引入「環保廠房」系統，及生產具有環保特徵的中端至高端紡織產品。隨著發展中國家客戶的環保意識及社會責任感日漸提高，本集團於柬埔寨採取的「環保廠房」政策及措施必將成為該等客戶考慮於本集團下訂單的其中一個具吸引力因素。連同產品經營範圍擴展到高端產品及招聘新的高級管理層成員，將帶來新的管理經驗及潛在客戶，本公司預計可以較從前吸引更多新客戶。此外，董事擬重點鞏固於柬埔寨的業務。本集團生產精簡後，預計柬埔寨的經營將得到優化。董事亦擬繼續採納成本控制措施，以進一步減少柬埔寨生產廠房的經營成本，例如於二零一七年減少員工數目。本公司認為柬埔寨的重組生產有能力推動本公司的紡織業務。除此外，為控制及進一步減少營運成本及本集團現有的過剩產能，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已簽訂出售國內兩家附屬公司的出售協議。

鑒於紡織行業現有市場環境挑戰重重，本集團亦有意將其業務多元化及已進入其他不同業務。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已收購一間於中國山西省涉足天然氣業務的公司的13%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合利集團發展有限公司(主要於東南亞從事石油貿易業務)的51%股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建議收購於一間從事資訊科技開發及諮詢、數據庫管理以及計算機設備及軟件的銷售的中國公司51%股權，而董事認為有關建議收購事項屬一良機，籍(a)收購事項為本集團之業務產生協同效益，可助本集團制定一部份重振其紡織業務之計劃；及(b)其亮麗之業務前景亦為本集團提供機會擴闊其業務及收入來源，因而有利於本集團穩定其營運及業務發展·i)可加強其改進紡織業務之策略性規劃；ii)可擴闊其收入來源；及iii)可分散發展至前景亮麗及快速增長之行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前景仍未明朗。然而，作為必需品，紡織產品的剛需仍將存續。此外，進一步多元化業務及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就逾期銀行借款與銀行成功簽署債務重組契據，我們深信現時更有實力抓緊任何市場機遇，亦有助減低目前市況波動所帶來之影響及重振本集團的表現以為股東追求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色紗、針織毛衫及棉紗的生產及銷售，提供毛紗漂染及毛衫織造服務，以及買賣棉花及毛紗。其主要產品包括色紗（該等色紗由超過200種不同的棉花、喀什米爾羊絨、苧麻、人造絲、綸、聚酯、絲綢、羊毛、尼龍、亞麻布及上述產品的混合物製成）、開襟及套頭毛衫等針織毛衫，以及短襪及襪類產品。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約為467,100,000港元。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收益由約961,100,000港元下跌約51.4%至467,100,000港元。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及色紗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

本集團毛衫業務的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87,900,000港元減少60.9%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9,7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9.2%。與去年相似，本集團毛衫業務的銷售額貢獻主要來自歐洲及北美訂單。本集團繼續專注銷售至海外客戶，發揮柬埔寨生產廠房低勞工成本的競爭優勢，讓本集團獲取更大市場份額。本集團的毛衫產品仍然以歐洲為主要出口市場。隨著柬埔寨環保廠房擴建，本集團將集中生產具有環保性能的中高端紡織品。此外，歐洲客戶從柬埔寨進口的紡織品可享免稅優惠，亦將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議價能力。

來自色紗的銷售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2,200,000港元繼續減少40.4%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6,2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33.4%。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似，由於該等棉花及色紗客戶採取保守及審慎的態度，中國市場的平均毛紗售價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下跌。除此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於位於羅定的工廠進行遷移，因此於羅定的色紗業務停頓亦影響本年度的銷售。

雖然整體色紗業務疲弱，但提供毛紗漂染服務的收益由約33,000,000港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8,200,000港元。與二零一五年相似，本集團大部份色紗仍銷售予生產基地設於廣東省、江蘇省及浙江省的中國及香港生產商。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產和銷售棉紗為本集團另一核心業務分類，及其佔本集團營業額約7.7%。由於終止棉花臨時儲備政策，儘管中國棉花價格於本年度出現逐步上升趨勢，其自二零一四年起急劇下降，並仍保持低水平。因此，我們的該等棉紗產品的售價維持於較低水平。因此，銷售棉紗的收益減少46.7%至約36,200,000港元。

銷售成本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銷售額下降51.4%，銷售成本亦大幅下降。除就存貨作出撇減約217,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80,800,000港元)外，銷售成本下跌約45.5%，與二零一六年銷售額下降相符。

毛損及邊際毛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損約328,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99,900,000港元)。於總毛損中，於年末撇減存貨約217,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0,800,000港元)。與二零一五年相似，本集團就賬齡超過九個月的存貨及超過可變現淨值的成本作出撥備。雖然本集團實行不同方法減少成本，隨著銷售額持續減少，由於銷量於生產週期並未達最優化，該等可變動及固定生產成本並未能大幅有效減少。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改善經營效率及工廠利用率努力管理邊際毛利。

邊際虧損淨額

除年末存貨撇減約217,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0,800,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約59,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0,100,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確認減值虧損約9,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7,300,000港元)及可供出售投資已確認減值虧損約42,1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300,000港元)及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約329,000,000港元外，本集團核心業務產生淨虧損約350,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15,600,000港元)。

在棉紗行業整體不利經濟狀況及周邊國家的激烈競爭及銷售訂單減少下，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分類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蒙受虧損。

倘毛衫業務訂單能進一步增加及恢復至最佳水平，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利潤率將會改善。本集團將繼續爭取更佳邊際溢利的訂單及竭盡全力透過增強其競爭優勢以克服挑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運輸成本、配料及包裝開支。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35,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1,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減少42.8%及佔本集團收益約7.5%(二零一五年：6.4%)。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約為146,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5,000,000港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包括僱員薪金及福利及員工解僱成本)、董事薪酬、專業費用及折舊。二零一六年之增加主要由於解僱員工引致員工成本增加及由於融資及收購項目引致專業費用增加。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由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構成，減至約39,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2,9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8.3%(二零一五年：5.5%)。財務費用較二零一五年減少乃由於本集團總體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少。

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679,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97,800,000港元)，其中約20,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900,000港元)分類為一年以後到期及餘額約658,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87,900,000港元)分類為一年內到期。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相比，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減少約318,400,000港元，乃由於年內還款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若干往來銀行要求本集團即時償還總金額約66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本集團最終就當時未償還違約銀行借款527,000,000港元簽訂債務重組契據，根據若干條款及條件可把償還銀行借款減至380,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約40,300,000港元略增至約44,600,000港元。於年末，本集團總資產約為881,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12,1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因年內經營溢利惡化、存貨及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及更多現金淨額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而增加。然而，主要因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而令投資活動產生更多現金。

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完成配售141,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2,200,000港元。因此，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去年40,300,000港元輕微增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4,600,000港元。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過程中產生之現金流以及長期及短期借款及股權融資滿足其日常經營過程中的資金需要。本集團將繼續專注致力透過提升盈利能力、促使出售非核心或閑置資產及實施更嚴謹的成本、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控制，以降低淨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本公司與四位獨立認購人各自訂立四份認購協議，據此，該等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按價格每股0.08港元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最多共4,550,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64,000,000港元。截止本報告日期，其中三個認購人已完成認購合共4,300,000,000股股份。有關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的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本集團的銷售及採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美元及人民幣等外幣匯率波動一直是本集團關注的焦點。本集團將會不時訂立合適的對沖安排以減低外幣風險。

存貨周轉期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存貨周轉期改善為約21日(二零一五年：101日)。由於年末庫存撇減約217,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0,800,000港元)，該等陳舊庫存已予除外，存貨周轉期因而得到重大改善。本集團於來年將考慮持續監察其存貨水平維持於安全程度。

應收賬款周轉期

應收賬款周轉期由上一年度的54日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0日。本集團仍持續嚴謹實施債項收回的信貸監控及新客戶的甄選過程。一般而言，本集團因應個別客戶的交易歷史及信用度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30日至120日不等的信貸期。

股息政策

在本公司有可分派儲備時，宣派股息由董事酌情決定，預期將考慮以下多項因素，例如：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股東的權益、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本集團的資本需求、對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或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合約規限、稅務考慮因素、對本集團信貸能力的潛在影響、法定及監管性限制，以及董事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鑑於本公司的累計虧損，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I. 引言

本集團致力於可持續發展並且堅持履行社會責任。本集團堅信環境保護問題是當今社會的重要話題，並且從自身做起，在本集團每一個環節的業務中都緊扣節能環保的理念，為解決全球氣候變化問題做出應有的貢獻。本集團於今年編制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旨在將本集團在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方面的工作做以真實披露。無論從領導層面或員工層面，本集團都會將環保及社會問題融入工作及日常生活，並希望在節能減排及履行社會責任方面每年都有進步的表現。

II. 報告涵蓋期限及內容

本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所涵蓋的營運範圍包括本集團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內地以及柬埔寨的相關正在運營的附屬公司。本報告涵蓋時期為2016財政年度（「2016財年」），即由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III. 持份者參與

在編制本集團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過程中，開展利益相關者的參與這一環節有助於分析與本集團利益相關的所有個人和組織對於本集團在環境、社會與管治方面的關注程度及重要性評估。本集團的利益相關者包括本集團僱員、顧客、供應商、股東、投資者、監管機構、媒體以及政府部門等。我們相信利益相關者的參與，對於本集團制定可持續發展方針策略以及履行社會責任具有一定程度的影響力，是本集團戰略制定及實施決策的基礎。

本集團於2016財年已實施利益相關者參與調查環節，我們通過各種溝通管道，例如：線上調查問卷、電話訪問、面對面訪問或派發調查問卷的方式派發調查問卷。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對本集團具有高影響力和高依賴性的利益相關者進行問卷調查。他們就本集團運營期間涉及到的環境和社會問題提出了意見和建議。在2016財年，本集團利益相關者較重視環保政策、能源消耗、污染物控制、供應鏈管理及營運管理合規。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涵蓋各個重要性高的話題，描述本集團在這些方面所做的工作及取得的進展。本集團將在長期運營中涉及這些話題的方方面面加以重視，制定相應的戰略方針，改善政策及設定長期目標。

IV. 可持續環境

本集團十分注重其生產運營對環境以致周遭生態系統造成的影響及潛在風險，以具環保意識及對環境負責任的方式營運，在目前所有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地嚴守相關環境法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清潔生產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循環經濟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及《環境保護法》(柬埔寨)等等。本集團於其辦公室及工廠實施節能措施，以減少電力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採納政策鼓勵循環再用及使用環保文具，加上一系列節約用紙及能源的措施達至更有效地使用資源及減少廢物。

本集團主要從事色紗、針織毛衫及棉紗的生產及銷售，提供毛紗漂染及毛衫織造服務，以及買賣棉花及毛紗。其主要產品包括色紗(該等色紗由超過200種不同的棉花、喀什米爾羊絨、苧麻、人造絲、綸、聚酯、絲綢、羊毛、尼龍、亞麻布及上述產品的混合物製成)、開襟及套頭毛衫等針織毛衫，以及短襪及襪類產品。因此對環境的影響主要在於廢水和固體廢物的排放。本報告將在以下部份分條列出本集團相關排放及控制措施。

A.1. 排放物

廢水處理

本集團在廢水處理方面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及《柬埔寨環境保護及自然資源管理法(廢水污染控制)》。本集團廢水排放包括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工業廢水，以及員工日常用水所產生的生活廢水。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無工業用水需要，因此無污水產生記錄。大部分附屬公司用水取自河水或者收集雨水，並無洗水部門，因此並無自來水供應商和排放問題。有污水產生的工廠內部建有污水生化處理池。本集團工廠產生廢水對環境的影響，特選用環保的染料助劑，並投資建設線上監測控制DCS系統，排放水指標一旦超標，總閥自動關閉，停止排水。

為嚴格確保生產廢棄物達到排放標準，本集團採取了多種措施如下：

- 羅定忠益公司在廢水排放口安裝了廢水排放線上自動監控系統，並設有專人即時監控排放的廢水有無達標，一旦出現超標，即刻關閘停排；
- 羅定市環境保護局每月派人到公司廢水排放口抽取水樣，檢測排放的廢水有無達標排放；
- 公司廢水處理站的工作人員每隔二個小時抽樣檢測廢水處理效果有無達標，如發現超標，即刻關閘停排，查找原因及解決，處理達標才能排放。

廢氣處理

本集團在廢氣處理方面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及《柬埔寨環境保護及自然資源管理法(空氣污染控制)》。產生的廢氣主要來源於位於柬埔寨的工廠，包含二氧化硫、煙塵及氮氧化物。

為嚴格確保產生的廢氣達到排放標準，本集團採取了以下措施：嚴格挑選木柴供應商，提供的木柴要達到固定長度，乾燥度、厚板以保證柴充份燃燒，減少煙塵產生，另正準備除濕除塵設備。

固體廢物處理

本集團在固廢處理塊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及《柬埔寨環境保護及自然資源管理法(固態廢料管理)》。2016財年本集團產生固體廢物主要為員工日常生活產生的生活垃圾，柬埔寨工廠生產產生的固體廢物都屬於無毒無害固體廢物，包括毛衣、襪子腳紗(邊腳料)，廢膠袋、廢紙箱、紙毛筒等。對於生活垃圾和工業廢棄物，相關部門會將其分類存放在指定地點，等待專業的垃圾處理公司回收處理。對於污泥，相關部門將其統一收集送入電廠焚燒。

噪聲控制

本集團在控制產生噪聲方面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及《柬埔寨環境保護及自然資源管理法(噪聲控制管理)》。對噪聲比較大的設備安裝隔音板。柬埔寨工廠總平面設計，高噪聲車間與低噪聲車間互相分隔。在滿足工藝流程要求的前提下，將高噪聲設備相對集中佈置，並採取相應降噪措施。

A.2. 資源使用

用電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其電能消耗主要來自廠區正常運營及設備運轉以及辦公室工作時間的用電設備。本集團深知用電量間接影響溫室氣體的排放量，為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量必須致力減少電能消耗。為此，本集團高度重視節能減排，所有辦公室照明更換T5光管，生產車間增加透明採光板(SKYLINE)，以提高用電設備的電能利用率，減少電能使用量。同時，本集團對大功率馬達安裝變頻器以節省電能，使用水簾空調代替傳統空調以減少電能消耗。

用水

本集團用水量主要來自廠區正常運營所需自來水、辦公室工作時間的飲水以及茶水間洗手間的清潔用水。大部分工廠取用河水或者地下水並建有雨水收集池，因此無需自來水供應。

本集團高度重視提高水資源的利用率，要求生產用水儘量循環利用。並在廠區施行各種措施以提高水資源利用率，包括：在用水處張貼宣傳節約用水標識牌；將傳統水龍頭替換為節水型水龍頭；加強對員工的節水教育，提高其節能減排意識。

紙張

紙張的使用主要來源於辦公室運營所需，本集團採取以下措施以節省紙張：

- 設立專門的廢紙回收箱，定期與廢紙回收單位聯繫回收事宜；
- 使用再造紙；
- 雙面使用紙張列印和影印；
- 使用紙張未用過的一面，作草擬、列印及接收傳真用途；
- 循環使用信封和文件夾，發送內部文件及書信；
- 除非必須備有印刷本，否則避免列印或影印文件；
- 以電郵發送軟複本，而不發送印刷本；
- 文件存檔改用電子方式；
- 年報、公告等文件使用電子方式進行修改；
- 在節慶時發出電子賀卡，取代紙製賀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木柴

本集團部分工廠使用木柴作為鍋爐燃料。為實現資源利用最大化，本集團將木柴燃燒後剩餘灰燼用作廠區內綠化植物的有機肥料。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對環境問題及自然資源的利用問題十分重視。本集團高度重視資源使用情況，提倡節能減排，節約利用自然資源的環保概念。除了紙張，本集團要求下屬各工廠回收利用各種包裝材料和生產材料，包括：紙管，紙箱，毛筒，膠管，廢鐵，廢銅，包裝袋等。本集團非常重視其營運範圍內的綠化工作，廠區綠化面積覆蓋率較高。並且，廠區範圍內室外照明系統大部份使用太陽能儲電系統，合理利用太陽光能，間接節省電能。為減少固體廢物的產生，本集團要求員工減少食物的浪費。

V. 可持續社會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社會管治，因其對營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以及公司產品的品質及社會信譽極為重要。與此同時，本集團致力維持業務及所在社區的長遠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審慎地管理其業務，並以謹慎專注方式執行管理層的決策，以推動此業務模式。

僱傭及勞工常規

B.1. 僱傭

本集團堅信僱員是企業最重要的資產之一。隨著企業繼續成長，必須建立可持續的人力資本，吸納及挽留優秀人才。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柬埔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當地的勞工法律包括：勞動法、就業促進法、勞動合同法、社會保險法、僱傭條例、性別歧視條例、種族歧視條例等相關法律，確保為僱員提供合理的薪資與福利，有效地防止僱傭童工和強制勞工。集團尊重所有僱員，在僱員聘用、培訓、績效管理、選拔、薪資核算時，不因種族、宗教、膚色、性別、國籍、年齡及殘疾等差異受到歧視，保證做到一視同仁，公平公正。同時，任何終止僱傭合同都必須按適當

的法理基礎基於合理的理由。本集團嚴格禁止任何不公平或不合理的解僱。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定期檢視最新法律法規更新相關的人力資源政策。

本集團在招聘新員工時會考慮員工工作資歷、預期工作能力、背景、市場對此崗位的薪酬水準、公司內部預算等因素。因此，本集團致力吸納及挽留人才，讓他們於本集團著重公平、互相尊重及誠信等信念的工作環境中致力達致目標。為完善對員工的薪資福利與獎懲制度，本集團制訂員工基本薪酬管理制度，根據員工的崗位、工作年限、技術職務、職務等不同劃分基本薪酬等級，以及員工績效管理制度，每年召開績效考核會議，對部門工作完成情況、各類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獎勤罰懶。員工的工作及休息時間都符合當地的僱傭法律及訂明在僱傭合同。除了提供法定帶薪假期、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商業旅遊意外保險等，提供給員工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等待遇外，員工還依法享受產假、婚假、侍產假和撫恤假等福利。

為了培養員工的歸屬感，本集團各分公司定期舉行各種集體活動，2016財年舉行了包括週年晚宴、聖誕聚餐、公益金百萬行等在內的集體活動以促進員工間友誼及建立團隊融洽關係。

B.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建立符合中國、柬埔寨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各項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工傷保險條例及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等。本集團積極開展安全生產標準化的工作，建立了安全生產標準化的管理體系，並通過了OHSAS18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

與此同時，本集團對全體員工進行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培訓，並針對性的對相關崗位員工進行應急管理培訓，機器操作安全培訓，危險材料處理培訓，每年也會組織相關員工進行應急及消防走火演習。本集團各子公司亦會採取相應措施保障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不定期組織專業人士對光線、噪音、空氣、粉塵、通風及氣體等對勞動工作環境進行評價，確保為僱員提供良好及安全的工作條件。本集團為僱員提供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以預防潛在的勞動意外及儘量減少對僱員健康的影響，該等裝備包括：耳塞、護目鏡、防塵口罩、面具、橡膠手套、靴子、絕緣鞋子、圍裙、髮網及安全帶等。在有關噪音較大工廠，為減少僱員接觸噪聲的時間，對接觸噪聲危害的僱員進行防護知識相關培訓，為其配備符合標準要求的護聽器，並要求相關應自覺配合和執行企業的聽力保護計劃，自覺配戴耳塞。每年組織有關僱員進行健康體檢，以幫助僱員及本集團瞭解僱員的健康狀況，並作出適當的工作安排及進行治療(如需要)。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重視每一位員工的職業發展，並分別在各子公司設定相應的培訓計劃。在2016財年，本集團組織中層僱員及初級僱員參與各類與其工作及職務需要有關的培訓課程，包括新僱員入職課程、健康與安全課程、語言課程、技術課程等。其中入職培訓涵蓋有關薪酬與福利、勞動紀律、健康與安全、消防、工作及職務需要的內部規章。本集團亦提供年度培訓及不定期培訓：

- 年度培訓將提供內部規章、全體僱員健康與安全及消防方面的培訓；
- 公司根據當地規章規定為不同組別僱員安排定期培訓，包括叉車司機、鍋爐作業員、化學物管理員及急救人員等的安全作業培訓；
- 不定期培訓課程乃按各部門的實際需求開展，以提升僱員的工作能力，如鍋爐作業員、叉車司機及吊車司機的初級執業證書。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及其他相關勞動法律法規，杜絕本集團僱傭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人力資源部遵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並執行用工管理程序對員工入職材料進行審核，保證用工年齡符合法規要求，並在員工入職前進行入職談話，確定非強制用工。

營運慣例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主要從事色紗、針織毛衫及棉紗的生產及銷售，提供毛紗漂染及毛衫織造服務，以及買賣棉花及毛紗。因此主要購入原材料為相關毛料和輔料。在篩選供應商時，本集團通常會考慮環境和社會風險因素，要求供應商提供當地營業執照和稅務登記證等以確保供應商符合國家及行業法規標準，具體篩選標準包括以下六項：符合國家和行業法規標準；具備良好的信譽；通過品質管制體系認證；良好的服務；價格公道；良好的業績。此外，柬埔寨合格供應商必須提供營業執照，排污稅、增值稅批文，相關產品符合各種國際規定的不含危害物的標準證明書。

對於新供應商，本集團會要求其先提供樣板測試品質，若其樣板合格並且價格和交期符合要求，採購部將採購少量物料做進一步品質評估。新供應商需要半年時間的評估期，如果該供應商在這段時間的品質等各方面表現穩定，則升級為合格供應商。對於目前已有合作的供應商，本集團採購部負責管理並與之維持健康、良好的商業合作關係。採購部需要對於購入原料嚴格把控採購品質，選擇樣品供領導審核定樣，對購進物料均須附有質保書或當場（委託）檢驗。如果供應商提供的原料品質下降，並且不能在限定的時間達到本集團要求的品質，採購部將暫停跟該供應商合作。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對待產品的理念是「品質為王，服務第一」，要求品質卓越，忠誠服務，綠色環保，拒絕浪費。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行業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化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等及相應內部規章條例。所有產品必須完全符合歐盟環保標準，包括REACH、WEEE、RoHS、EuP等規章。

本集團建立有完善的產品品質保障及安全機制，質檢部必須根據《質檢部崗位職責》進行日常分管範圍的產品檢驗工作。生產前期，質檢部要對照檢查織、縫、挑、洗燙、查補、包裝等工序是否有錯，同時安排檢查AQL(Acceptable Quality Level)是否達標。若在生产中發現有問題的產品，必須向生產線上的工人講解問題的要求，並將改善意見寫入檢查報告及跟進生產部門是否按要求改進。抽查中期衫時，相關部門必須將所有產品擺放整齊，以便質檢人員隨機抽查，如發現問題須開會討論改善，不合格產品必須退回翻工，直到達標才可移交到下一部門。尾期檢驗期間，質檢部要按照公司規定抽取檢驗樣本，必須格外留意以裁定中期驗貨報告中提出的問題已全部改善。按照公司要求抽查相當數量的衣服對各指標進行詳細檢查確定是否達標，填寫報告大貨檢驗報告。

如果接獲到客戶關於產品品質的投訴，相關部門會在第一時間與客戶取得聯繫，調查瞭解投訴的原因，真誠解析事實，並收集相關資料(投訴辦，投訴內容)交由質管部門先調查分析原因及裁定責任，按產出不良品的源頭分類並通知有關責任部門跟進後續處理過程。

本集團聘請法律顧問就產品廣告政策及標籤政策提供意見及監管。所有廣告建議均應由法律顧問審查，並由媒體批准，然後由媒體正式發佈，以防止諸如虛假或誇張的廣告之類的不當行為。本集團非常重視相關產品的標籤歸類。根據相關國家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本集團制定相應內部守則及章程，確保產品的安全性及可追溯性。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知識產權保護法》，高度尊重及維護客戶的知識產權及私隱等商業機密。收到客戶的設計圖稿，相關部門會採取相應措施確保知識產權，私隱等商業機密的安全，防止洩漏。對於有涉及知識產權的部分產品，本集團會與相關供應商及客戶簽訂知識產權及私隱商業機密的保密協議。

本集團嚴格遵守《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消費者委員會條例》等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律法規，以此保障客戶資料和隱私。於2016財年，本集團未收到任何有關違反客戶隱私／客戶資料丟失的投訴。

B.7. 反貪污

本集團一直堅持最高的道德標準，本集團嚴格遵守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反貪污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第二百七十四條關於敲詐勒索、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防止賄賂條例以及打擊洗錢及恐怖主義融資(金融機構)條例。中國大陸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反貪污相關法律法規應適用於柬埔寨公司的所有中國或中國香港籍員工。

為強化內部管理，整頓作風紀律，提高辦事效率，提升公司治理和內部控制建設，本集團根據有關規章制定了《公司崗位責任追究制度》。該制度明確禁止僱員索取、接受或提供賄賂或任何其他形式的利益。此外，為了防範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相關部門對供應商進行回訪，定期進行價格、品質評比，以確保選擇供應商時公開透明，另提供舉報通道，鼓勵檢舉揭發違法行為。檢舉人的隱私將受到保護，並獲得一定獎勵。員工亦可採用匿名信件或電子郵件舉報違法行為。本集團有以最高領導層為主的獨立監察小組，特別負責反貪污相關調查事宜。如果收到相關舉報信息，由該小組進行秘密調查。本集團將在掌握相關證據後向有關部門報告。

B.8. 社區活動投資

本集團致力維持業務及所在社區的長遠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各子公司積極回應總部號召，在捐助社區建設方面做出卓越貢獻。柬埔寨分公司每年定期對柬埔寨紅十字會、環保機構進行捐款活動。於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本集團亦已向公益金捐贈。

本公司致力實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期間」)，概無本公司董事(「董事」)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現時或曾經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該等偏離除外：

- (a) 若干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及
- (b) 董事會主席未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已採納了企業管治守則中若干最佳常規建議。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有關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三名執行董事張達忠先生、盧平先生及鄭軍先生，(ii)兩名非執行董事崔志仁先生及趙旭先生；以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樹堅先生、謝國生博士及焦惠標先生。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報告第35至37頁。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期間，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確保其有效運作及履行職責，並鼓勵所有董事全面積極投身參與董事會事務，維護本公司最佳利益。主席指定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負責為每次董事會會議草擬議程，而其本人則主要負責考慮並批准(如適當)加入其他董事建議之議程。宋劍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主席，其後董事會於有關期間並無委任新主席。

於有關期間：

- 宋劍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執行董事；
- 伍可好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非執行董事；
-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楊賽儀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執行董事；
- 曾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執行董事；
- 張達忠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趙旭先生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 王昭康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辭任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主席宋劍平先生為創始人、前主席及前執行董事宋忠官博士之子。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於有關期間，共舉行31次董事會會議及3次股東大會。各董事會成員的個別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張達忠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	17/18	1/1
宋劍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2/2	0/2
王昭康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辭任)	18/21	2/2
曾 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	3/3	2/2
盧 平先生	31/31	3/3
楊賽儀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2/2	2/2
鄭軍先生	26/31	3/3
崔志仁先生	27/31	3/3
伍可好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2/2	1/2
趙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	12/18	0/1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2/2	1/2
陳樹堅先生	28/31	3/3
謝國生博士	28/31	3/3
焦惠標先生	27/31	3/3

守則條文第 A.6.7 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A.6.7 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瞭解。

黃韻婕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業務發展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趙旭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因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守則條文第 E.1.2 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E.1.2 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宋劍平先生(當時的董事會主席)因本身已有其他事務安排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六名執行董事之其中五名以及各審核、薪酬、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之全體成員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認為彼等出席會議足以回答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的提問並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

董事保險

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已就對董事作出的有關法律行動安排保險保障。

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角色

董事會負責領導並監控本公司，而其成員共同負責促進本公司之業務。董事會就重要事宜作出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批准整體工作策略及政策、業務發展、風險管理、年度預算、財務業績、投資建議、主要收購、出售及資本交易、內部監控、重大資金決定及有關本集團經營業務的重大承諾。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本集團管理人員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作，推行董事會所制定及審批的業務策略及計劃。本集團日常經營業務的決定乃授予本集團管理層作出。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就其獨立性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確認函。本公司相信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的有關衡量獨立性的指引，被視為獨立。陳樹堅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第 3.10(2) 條所規定的會計或相關金融管理專業知識。

於有關期間，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指定任期。就以下人士之委任：

- 黃韻婕小姐的任期為一(1)年，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陳樹堅先生的任期為兩(2)年，自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 謝國生博士的任期為兩(2)年，自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起生效；
- 焦惠標先生的任期為兩(2)年，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 伍可好先生的任期為兩(2)年，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起生效；
- 崔志仁先生的任期為一(1)年，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並延長一(1)年，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及
- 趙旭先生的任期為一(1)年，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

並均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全部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謝國生博士、陳樹堅先生及焦惠標先生，並由謝國生博士出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有關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安排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按轉授責任釐定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審批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之條款。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頁，亦可另行向本公司索取。薪酬委員會須就有關其他執行董事薪酬的建議向主席諮詢意見。於有關期間，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了4次會議。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謝國生博士	4/4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1/2
陳樹堅先生	4/4
焦惠標先生	3/4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成員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謝國生博士、陳樹堅先生及焦惠標先生，並由謝國生博士出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釐定提名董事的政策、定期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檢討成員的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向董事會作出更換成員的意見。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頁，亦可另行向本公司索取。本公司亦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由多方面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資格、專長、技能及本集團於相關時間之業務計劃。董事會認為其現有成員組合符合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下之多元化規定。於有關期間，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了2次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謝國生博士	2/2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1/1
陳樹堅先生	2/2
焦惠標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金融管理專業知識。於本報告日期，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陳樹堅先生、謝國生博士及焦惠標先生，並由陳樹堅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與本公司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監察本集團財務呈報系統與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頁，亦可另行向本公司索取。於有關期間，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4次會議。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陳樹堅先生	4/4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1/2
謝國生博士	3/4
焦惠標先生	4/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中期及年度賬目。審核委員會已履行以下職務：

- (a) 審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
- (b) 檢討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確保符合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規定；
- (c) 檢討並向董事會建議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範圍及核數師酬金。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金融管理專業知識。於本報告日期，所有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陳樹堅先生、謝國生博士及焦惠標先生，並由陳樹堅先生出任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責任為保持本公司企業管治及內部非財務監控系統的成效、制定及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審閱及批准本公司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年度企業管治報告及相關披露並確保遵守可能適用於本公司的上市規則或其他法律、法規、規則及守則項下的相關規定，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企業管治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亦可另行向本公司索取。於有關期間，概無舉行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

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已得悉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A.6.5 條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於有關期間，董事接受培訓之記錄概述如下：

	閱覽資料	出席培訓課程	出席有關上市規則最新發展的簡報會
張達忠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	√	√	√
宋劍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	√	√
王昭康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辭任）	√	√	√
曾 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	√	√	√
盧 平先生	√	√	√
楊賽儀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	√	√
鄭 軍先生	√	√	√
崔志仁先生	√	√	√
伍可好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	√	√
趙 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	√	√	√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	√	√
陳樹堅先生	√	√	√
謝國生博士	√	√	√
焦惠標先生	√	√	√

公司秘書

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公司秘書為許惠敏女士。

有關現任公司秘書許惠敏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許惠敏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充足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本公司業務未來成功提供合理保證。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能夠接受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促使本公司制定並維持適當有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監管管理層實施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已檢討資源充足性、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員工資歷及經驗，並信納檢討結果。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至少每半年一次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董事會信納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規定的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條文，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充足。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集團內部控制。於有關期間，董事最少每半年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營運、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部門的內部監控制度成效，且本公司認為其有效及適當。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分別收取約2,980,000港元及1,265,000港元的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包括申報會計師工作、稅務顧問服務及其他專業服務）酬金。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高質素的匯報是與股東成功建立關係之重要元素。本公司一直致力向現有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資料，所提供的資料不單符合現時有效之各種規定，亦同時提高透明度及加強與股東及公眾投資者之溝通。本公司亦經各種渠道，定期及公開披露重大事宜之資料，包括表現、基本業務策略、管治及管理風險：

-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
- 中期及年度業績公佈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 寄發本公司中期及年度報告予全體股東；
- 定期新聞發佈；
- 適時更新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 向股東發出通函及其他企業通訊；及
- 主動發表關於主要公司活動及經營方案之新聞及公佈。

本公司設有公司網站，網址為www.addchance.com.hk及www.irasia.com/listco/hk/addchance/index.htm，當中登載了本公司之公佈、通函、通告、財務報告、業務發展、新聞稿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致力確保全面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例與法規訂明之披露責任，而全體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具有同等機會，獲得及取得本集團對外公佈之資料。

章程文件

本公司於有關期間沒有修訂其組織章程細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張達忠先生，62歲，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現負責處理本集團之日常事務，及制定和推行本公司之長期和短期工作策略。張先生曾於香港多間國際銀行任職，在市場銷售推廣、客戶關係管理及貿易融資貸款／企業銀行營運方面累積逾29年經驗。此外，張先生亦擅長管理工廠事務，擁有逾14年的相關經驗，在一九九八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曾於中國廣東省及江蘇省等地方從事工廠管理事務。張先生同時是大中華金融業人員總會的創會及資深會員。

盧平先生，65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盧先生已擔任具市場領導地位之燃氣公司就拓展中國市場之高級顧問近21年。彼亦為多間香港會計師行有關中國業務之高級顧問。彼曾為大公報及新晚報之高級記者及香港商報之業務總經理。彼自一九七九年開始參與內地業務，負責向29個不同省及自治區推薦外貿及招商，直至一九八五年。彼為廣東外商公會理事及深圳總商會（工商聯）常務理事。彼任中國青年企業家協會獲邀會員及副秘書長達8年，亦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達6年。盧先生已於一九七三年取得皇家音樂學院高級證書、於一九七六年取得廣州體育學院之證書及於一九八八年獲上海市財貿管理干部學院證書。盧先生亦擔任香港若干主要協會及商會常務委員會成員、副主席甚至終身名譽主席。

鄭軍先生，47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廣東海洋大學（前稱湛江水產學院）熱能動力機械與裝置專業。彼亦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中山大學嶺南學院世界經濟與貿易專業。鄭先生於一九九一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擔任廣東船舶燃料用品公司（南海石油聯合服務總公司的附屬公司）的業務經理。鄭先生亦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擔任粵海石化有限公司（廣東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的業務經理。鄭先生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於泰山石油（新加坡）有限公司擔任高級貿易經理，及負責上述公司於中國的石油貿易業務。鄭先生其後於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在聯交所上市後（股份代號：1192）擔任大中華區高級貿易經理。於二零零三年，鄭先生獲委任為廣州中陸石化有限公司（珠江三角洲地區最大的石油進口商之一）的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崔志仁先生，榮譽勳章，60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崔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於會計行業工作36年。彼自Concordia University取得商學士(主修會計)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崔先生現時為謝瑞麟珠寶(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7)、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28)、永利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4)及寶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曾為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彼亦為多間私人公司及協會之董事。

趙旭先生，51歲，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先生為ICP商業模型的創始人及電子商務先鋒領導者。彼在美國加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鑒於趙先生於電子商務、互聯網及投資的名望及成就，彼已獲委任為東盟－中國工商總會、中國互聯網協會及若干其他社會組織的榮譽會長。彼創立了ICP經濟模型，已獲國家知識產權保護。ICP經濟模型的核心力量有助上市公司增加價值、知識產權及資產增值。迄今為止，趙先生於若干公司、電影及音樂領域的投資都取得成功。趙先生自身亦為暢銷書作家及中國流行音樂家協會會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樹堅先生，62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執業會計師，亦為丁何關陳會計師行之合夥人。陳先生於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9年經驗。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亦為香港稅務學會之註冊稅務師以及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前會長。陳先生現為中亞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0)及保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9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謝國生博士，60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香港大學之化學學士學位。彼亦持有美國密歇根州立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統計學碩士學位及金融學博士學位。謝博士亦獲得美國精算師學會會員之專業職稱。謝博士目前為香港大學經濟與金融學院本科課程主任及副教授。於加入香港大學前，謝博士曾為香港科技大學金融系助理教授；此前，彼為美國印第安納大學金融及保險系助理教授。謝博士為新界鄉議局執行委員會之增選議員。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行政長官委任為太平紳士。謝博士現為永利地產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4)及陽光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435)以及AP Asset Management (HK) Limite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焦惠標先生，69歲，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資深及有聲譽之新聞從業員，並於新聞界擁有逾41年經驗。彼曾為記者、編輯、重點新聞編輯、本地新聞編輯、助理總編輯、報章主筆及「一國兩制研究中心」高級研究主任。焦先生曾為「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創會司庫及該會第二任主席。於二零零六年「香港新聞工作者聯會」重選新任委員會成員時，彼獲委任為常務副秘書長兼司庫，並於二零零九年獲選舉為總幹事，彼現為副秘書長。焦先生多年來全心致力推廣本地新聞從業員之間合作、提高新聞從業員之專業操守及發展香港及中國內地新聞從業員之間的關係及推廣兩者之間的資訊交流。彼於業界之貢獻獲高度讚賞及肯定。焦先生目前擔任中亞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投融長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50)及金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焦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起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擔任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7)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擔任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0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層

連振明先生，64歲，現任益誠(香港)國際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本集團銷售部高級經理。連先生負責本集團毛紗漂染及毛衫織造部門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連先生於一九七七年取得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文憑。連先生擁有逾30年紡織業銷售及市場推廣經驗。於一九八五年四月，連先生首度加入本集團任職互益的銷售代表，於一九九零年四月辭任後創立其個人紡織公司Lynn's Trading Company。他於一九九六年五月再次加入本集團。

許惠敏女士，49歲，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起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為香港執業會計師，現為一間執業會計師行及一間證券行之董事。許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資深會員。

葉兆基先生，44歲，自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擔任本集團之財務總監。葉先生於不同範疇例如會計、審計、稅務、公司秘書工作、投資者關係及企業融資擁有多年經驗。葉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曾暉先生，44歲，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加入本集團，任職銷售經理助理，並於二零一三年五月獲推選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彼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但仍保留其於本公司一間主要附屬公司之董事職位。曾先生負責本集團毛衫織造部門的營運及行政工作。曾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及二零零三年取得香港浸會大學數學科學士學位及科學計算碩士學位。

楊賽儀先生，42歲，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獲選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彼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但仍保留其出任本集團之總經理職位。楊先生負責本集團資訊科技部監督工作，並負責發展本集團的ISO9001管理系統、質量系統及本集團毛紗漂染部門的技術研究工作。楊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及二零零三年取得香港浸會大學數學科學士學位及科學計算碩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二零一六年年報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回顧及使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數作出的分析載於本報告第7頁至第12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業務回顧及前景」及「財務回顧」各段。綜上所述，(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損328,550,000港元；(ii)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及色紗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iii)歐洲客戶市場需求整體下降；(iv)於二零一六年，紡織業繼續面對嚴峻的市場環境。

本集團仍然面臨下列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i)紡織行業的消費市場增長整體疲弱、(ii)匯率大幅波動、(iii)國際競爭越演愈烈、(iv)周邊國家(如孟加拉共和國)紡織產品快速發展。上文所述將不擬為本集團面臨的所有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詳盡列表。其可能隨著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出現及其他不再令人關注而不時變動。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仍未明朗。然而，作為必需品，紡織產品的剛需仍將穩定存續。

有關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45頁。董事整體滿意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公司已認識到與員工保持良好工作關係的重要性，且董事相信，本集團與員工整體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

就企業社會責任而言，我們於柬埔寨的第一座環保廠房已於二零一三年首季投產，成立旨在達成再用、減排及回收的理念。透過利用環保物料，實施綠色生產程序，本集團旨在節省更多能源及盡量減少日常廢料排放。我們按原定計劃取得環境相關許可證。

除若干偏離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外，本公司已遵守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所有相關法律及規例之所有重大方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為就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四名投資者(即 Gold Train Investments Limited、袁東杰先生、陳熾權先生及李雙暉女士)以每股股份0.08港元之代價認購合共4,5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以及相關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獲得獨立股東之批准，包括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授出認購授權以發行所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中(i)約280,000,000港元擬用作償還負債及(ii)約80,00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的收市價為1.0港元。此外，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由於拖欠償還若干銀行借款，若干往來銀行要求本集團即時償還總金額約66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拖欠銀行借款約為505,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本集團最終就當時未償還違約銀行借款527,000,000港元簽訂債務重組契據，根據若干條款及條件可把償還銀行借款減至380,000,000港元。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載於第52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零港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至本報告日期期間，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張達忠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

宋劍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王昭康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辭任）

曾 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

盧 平先生

楊賽儀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鄭 軍先生

非執行董事：

崔志仁先生

伍可好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趙 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陳樹堅先生

謝國生博士

焦惠標先生

就截至本報告日期止之董事而言，盧平先生、鄭軍先生及崔志仁先生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1)條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張達忠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由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起為期三年，且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該協議。

盧平先生已訂立董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為期三年，並於其後繼續存續，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前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為止。

陳樹堅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止為期兩年。

謝國生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起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八日止為期兩年。

焦惠標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為期兩年。

趙旭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二日為期一年。

鄭軍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為期三年。

崔志仁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止為期一年，並已延長一年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僱用公司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不作補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屆滿。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仍尚未行使。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於年內，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均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獲取利益。

董事彌償保證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本公司當時之董事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該等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就各自的職務執行其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就對董事提出的法律訴訟投購適當保險。

董事所擁有交易、安排或重大合同的權益

本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其任何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有效且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重大合同。

關聯方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所載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本公司之獲豁免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設立的權益登記冊，並無任何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接獲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不競爭契約

根據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日以本公司作為受益人而簽訂的不競爭承諾契約（「不競爭契約」），王昭康先生已就彼遵守不競爭契約發出年度確認書。根據不競爭契約的條款，彼已向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會促使本身或彼的任何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擁有可能與本集團業務不時有競爭或相近的業務權益。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表現、資格及能力制定。

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營運業績、個人表現及同類市場數據而釐定。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則由薪酬委員會建議。董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名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介乎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範圍內，及餘下全部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介乎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範圍內。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總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32%，而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7%。

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4%，而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7%。

於年內，本公司董事、董事的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概無在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均保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盧平先生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Deloitte.

德勤

致互益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完成審核載於第52頁至第121頁的互益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的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根據該等準則我們的責任已在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中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道德標準委員會專業會計師的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根據該準則履行了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務請關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當中說明(a)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349,768,000港元及截止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及總資產分別約569,904,000港元及65,048,000港元；(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已違反若干貸款契諾及拖欠償還若干銀行貸款，因此，有關銀行要求即時償還違約款項合共約504,673,000港元；及(c)與前關聯方的法律訴訟尚未解決。為了改善其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貴集團隨後已與有關銀行訂立債務重組契據，以為其現有債務再融資及於報告期末後由若干投資者進行股份認購完成發行貴公司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44,000,000港元，以及已實施若干成本節約措施。

然而，完成債務重組的可能性取決於(其中包括)貴集團成功實施債務重組契據的能力。此外，於本報告日期與若干前關聯方的法律訴訟的最終結果可能無法評估。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該等事件或條件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載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造成重大懷疑。我們並無就此事宜發表非標準無保留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對當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產生重大影響之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該等事項發表單獨的意見。除「與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一節所述者外，我們判定下述事項為我們的報告將予討論之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撥備

我們識別存貨撥備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根據可變現淨值估計撥備金額時涉及管理層作出高度判斷。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的賬面值達46,595,000港元，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確認的存貨撥備達217,540,000港元，乃因貴集團棉紡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所導致。

董事認為，年內，紡織行業的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整年棉花價格呈波動及下行趨勢。該等情況連同國內外市場需求低迷，導致貴集團棉紡產品的平均售價降低。管理層主要基於存貨的賬齡分析、現時推銷狀況、最近期銷售價格及現時市況，並減去產品的估計完成成本及產品進行銷售的成本（如有），以此審閱各報告期末的存貨可變現淨值以釐定是否需要計提任何撥備以將存貨撇銷或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與存貨撥備有關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於估計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所作評估，其乃基於存貨的賬齡分析，以計提撥備以將存貨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
- 抽樣檢查由購買或生產日期至賬齡日期，測試存貨的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抽樣比較存貨的最近期售價與最近期銷售發票價格及管理層對完成成本及產品進行銷售的成本的計算，測試管理層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估計的適當性。
- 通過比較去年作出的撥備與本年度的實際金額，評估貴集團過往撥備的準確性。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

我們識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及根據 貴集團紡織業務的經營業績及 貴集團相關業務的最近期未來發展計劃釐定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是否可收回時涉及管理層作出高度判斷。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18所披露，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賬面值分別達334,671,000港元及44,549,000港元；及就截至該日止年度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達59,110,000港元。

計算可收回金額需 貴集團管理層估計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該等資產使用價值二者中較高者。管理層於報告期末通過(i)根據其紡織業務的估計邊際毛利、未來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的關鍵輸入參數估計該等資產的使用價值，及(ii)估計該等資產各自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釐定將該等資產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所需的減值金額而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的估值。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有關的程序包括：

- 了解管理層於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所作評估及管理層有關作出減值以撇減相關資產至其可收回金額的批准。
- 評估獨立估值師是否勝任、其能力及客觀性。
- 測試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二者中較高者作為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 評估獨立估值師於釐定(i)使用價值，乃基於管理層對預期將自紡織業務營運產生的估計邊際毛利、未來收益增長率的估計並參考過往表現及管理層批准的 貴集團最近期預算得出，(ii)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iii)管理層所使用的貼現率，通過比較外部所得數據與 貴集團自身的流動市場無風險利率輸入數據以及紡織業務的行業特定風險因素時編製的估值模式，包括當中所應用的假設。
- 通過比較過往估計與本年度的實際參數，評估管理層過往評估的準確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Coul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Coulman International*」)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

我們識別 貴集團於 *Coulman International* (從事天然氣業務) 的 13% 股權 (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的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及於釐定投資的公平值減少至低於其成本是否屬重大或長久時涉及管理層作出高度判斷。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所披露，於就本年度確認減值虧損達 35,455,000 港元後，可供出售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達 94,545,000 港元。

於 *Coulman International* 的 13% 股權的公平值乃根據可供出售投資產生的貼現現金流量在獨立估值師的協助下釐定，涉及管理層對投資所得未來現金流量及其業務適用的貼現率的估計。管理層亦釐定投資的公平值的減少是否重大或長久以確定公平值的相關減少是否應於權益或損益賬內處理。基於其對公平值減少程度的評估及公平值低於 貴集團於投資對象的原投資成本的時長，管理層的結論為，應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 *Coulman International* 的減值虧損。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與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評估有關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的內部監控以批准及審閱獨立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其為 貴集團釐定可供出售投資的可收回金額的基準。
- 評估獨立估值師是否勝任、其能力及客觀性。
- 評估管理層對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的減少是否長久或重大的結論的適當性。
- 評估估值模式的合理性，涉及 (i) 管理層對可供出售投資產生的現金流量的估計，乃參考過往表現及其管理層所批准的投資對象的最近期預算及 (ii) 管理層所使用的貼現率，通過比較外部所得數據與 貴集團自身的流動市場無風險利率輸入數據以及天然氣業務的行業特定風險因素。
- 通過比較過往估計與本年度的實際參數，評估管理層過往評估的準確性。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中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當我們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倘根據我們已經執行的工作，我們發現該等其他資料中出現了重大錯誤陳述，我們有責任報告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報告事項。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遵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維護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是否有能力進行持續經營、適當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並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圖清算 貴集團或終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訂立的業務約定條款，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獲取合理保證其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僅向整體股東報告發表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我們就本報告內容不對其他任何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屬於高水準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能發現全部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產生自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工作的一部分，我們在審計過程中運用了職業判斷，並維持職業懷疑態度。同時，我們還：

- 識別及評估本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並執行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並獲取充足、適當地審計證據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合謀、造假、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識別由於欺詐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合當時情況的審計程序，但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程度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作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做出結論，判斷是否有對 貴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有責任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相關披露中提醒使用者注意相關披露或倘若披露不夠充分時修正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所獲取的審計證據。但是，未來事項或情況有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本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本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列報了相關交易及事項。
- 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部業務活動或實體財務信息的充足、適當的審計證據，對本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的審計。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管治層就(其中包括)審計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溝通。

我們亦向管治層提供了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了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或其他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根據我們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我們將在綜合財務報表審計中的重大事項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該等事項，或在極端情形中，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該等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則決定不在核數師報告中披露該等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中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鍾志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7	467,138	961,072
銷售成本		(795,684)	(1,461,004)
毛損		(328,546)	(499,932)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9	199,181	(212,222)
銷售及分銷成本		(35,208)	(61,559)
行政費用		(146,631)	(135,039)
財務費用	10	(38,969)	(52,902)
除稅前虧損	11	(350,173)	(961,654)
所得稅計入	12	405	10,525
本年度虧損		(349,768)	(951,129)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56,651)	(33,24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換算儲備至損益	25	10,986	-
		(45,665)	(33,247)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95,433)	(984,376)
以下各項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49,771)	(951,129)
非控股權益		3	-
		(349,768)	(951,129)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95,436)	(984,376)
非控股權益		3	-
		(395,433)	(984,376)
每股虧損(以港元計)	16		
基本		(0.46)	(1.5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334,671	585,736
預付租賃款項	18	43,500	60,992
收購預付租賃款項及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13,309	14,806
收購投資已付按金	19	–	40,000
可供出售投資	19	97,376	130,000
其他資產	20	16,000	10,989
		<u>504,856</u>	<u>842,523</u>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18	1,049	1,533
存貨	21	46,595	403,149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	22	105,274	211,723
可收回稅項		1,572	98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	49,1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	107,996	94,119
		<u>262,486</u>	<u>760,632</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25	<u>114,313</u>	<u>108,963</u>
		<u>376,799</u>	<u>869,59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153,693	205,935
轉讓一間附屬公司經營權收取之按金	25	–	236,056
稅項負債		783	4,572
銀行及其他借款 – 於一年內到期	27	590,396	934,171
銀行透支	27	68,128	53,772
		<u>813,000</u>	<u>1,434,506</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的負債	25	<u>133,703</u>	<u>–</u>
		<u>946,703</u>	<u>1,434,506</u>
流動負債淨額		<u>(569,904)</u>	<u>(564,91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5,048)</u>	<u>277,61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8,467	7,057
儲備		<u>(98,118)</u>	<u>256,53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u>(89,651)</u>	<u>263,591</u>
非控股權益		<u>(1)</u>	<u>-</u>
		<u>(89,652)</u>	<u>263,59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 — 於一年後到期	27	20,860	9,861
遞延稅項負債	29	<u>3,744</u>	<u>4,160</u>
		<u>24,604</u>	<u>14,021</u>
		<u>(65,048)</u>	<u>277,612</u>

第52頁至第12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張達忠先生
董事

盧平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a)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413	134,054	69,447	24,673	14,273	213,066	487,891	947,817	-	947,817
海外業務外匯換算差額	-	-	-	-	-	(33,247)	-	(33,247)	-	(33,247)
本年度虧損	-	-	-	-	-	-	(951,129)	(951,129)	-	(951,129)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33,247)	(951,129)	(984,376)	-	(984,376)
已發行普通股	1,780	185,120	-	-	-	-	-	186,900	-	186,900
發行新普通股應佔交易成本	-	(4,070)	-	-	-	-	-	(4,070)	-	(4,070)
作為收購可供出售投資之代價 而已發行普通股	864	116,456	-	-	-	-	-	117,320	-	117,32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854	-	(854)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57	431,560	69,447	24,673	15,127	179,819	(464,092)	263,591	-	263,591
海外業務外匯換算差額	-	-	-	-	-	(56,651)	-	(56,651)	-	(56,65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 換算儲備至損益	-	-	-	-	-	10,986	-	10,986	-	10,986
本年度(虧損)溢利	-	-	-	-	-	-	(349,771)	(349,771)	3	(349,768)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	(45,665)	(349,771)	(395,436)	3	(395,433)
已發行普通股	1,410	43,005	-	-	-	-	-	44,415	-	44,415
發行新普通股應佔交易成本	-	(2,221)	-	-	-	-	-	(2,221)	-	(2,22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0)	-	-	-	-	-	-	-	-	(4)	(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67	472,344	69,447	24,673	15,127	134,154	(813,863)	(89,651)	(1)	(89,6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本集團實繳盈餘即(i)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合併資產淨值加上獲得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於二零零五年進行集團重組前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所欠股東款項，超逾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就此所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及減去(ii)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獲股東批准的已付股息。
- (b) 本集團的特別儲備即(i)本公司附屬公司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已發行股本面值與其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的差額；及(ii)非控股權益將所佔資產淨值給予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股東宋忠官博士。
- (c) 本集團的法定儲備即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澳門法律及法規指須從本公司於中國及澳門成立的附屬公司除稅後溢利中撥出的儲備。根據相關中國及澳門公司法律及法規，中國及澳門公司須將其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澳門成立的企業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呈列)內計算的除稅後溢利之10%至25%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實繳股本之50%為止。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50,173)	(961,654)
就以下各項的調整：		
財務費用	38,969	52,902
銀行利息收入	(1,291)	(3,0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805	79,866
投資物業折舊	-	2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460	1,533
其他資產攤銷	55	55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虧損	26,615	2,017
出售／撤銷投資物業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收益	-	(3,978)
出售會籍債券的收益	-	(2,93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328,995)	-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收益	-	(11,853)
保單退保的(收益)虧損	(17)	674
存貨撇減	217,540	280,790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59,110	140,13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扣除已收回壞賬)	9,381	67,299
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	42,124	47,32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93)
其他資產之利息收入	-	(486)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20,417)	(311,385)
存貨減少	88,171	334,158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	97,518	97,18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	(94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85)	(19,458)
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	(19,949)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	(34,813)	79,606
(已付)所得稅退稅	1,568	(1,902)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3,245)	77,70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25	51,282	-
釋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49,125	-
贖回其他資產的所得款項	20	11,072	4,8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所得款項		10,138	15,385
已收利息		1,291	3,00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30	19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531)	(28,898)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9,500)	(60,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按金		(16,000)	-
出售投資物業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所得款項		-	5,462
出售會籍債券的所得款項		-	4,000
出售持作待售之資產所得款項		-	20,000
收購投資已付按金		-	(40,00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2,896	(76,183)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借款		(346,649)	(850,319)
已付利息		(38,414)	(52,902)
發行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		11,941	9,861
其他借款的所得款項		33,000	-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		42,194	92,609
新籌集銀行借款		246,648	664,543
來自關聯公司的墊款		-	50,00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1,280)	(86,2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371	(84,687)
匯率變動的影響		(4,150)	(1,332)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347	126,36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568	40,3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7,996	94,11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4,700	-
銀行透支	27	(68,128)	(53,772)
		44,568	40,3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載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附註36。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鑒於(a)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349,768,000港元，及截止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及總資產分別約569,904,000港元及65,048,000港元；(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違反若干貸款契諾及拖欠償還若干銀行貸款，因此，有關銀行要求即時償還違約款項合共約504,673,000港元；及(c)與前關聯方的法律訴訟尚未解決，本公司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充分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

本公司董事已對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進行評估，當中已考慮以下相關事項：

(i) 成功實施債務重組計劃的可能性

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來，本集團已違反若干貸款契諾及拖欠償還若干銀行借款（「違約銀行借款」）。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若干往來銀行（「該等銀行」）要求本集團即時償還違約銀行貸款504,673,000港元，否則彼等或會考慮對本集團提起法律訴訟。本集團已與該等銀行積極磋商重組相關借款，包括重新安排還款條款及／或延長或修訂相關銀行融資。

作為磋商的一部分，互益染廠有限公司（「互益染廠」）（就董事所深知由本公司前主席及前股東宋忠官博士擁有60%權益、由本公司前執行董事宋劍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擁有20%權益及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擁有20%權益之公司）已就其位於香港新界葵涌藍田街15-19號宋氏大廈的自有物業（「互益染廠物業」）簽署以該等銀行為受益人的第二份按揭，以擔保本集團欠付該等銀行之所有現有及日後債務。

於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本集團與各該等銀行訂立債務重組契據（「債務重組契據」），據此，於達成若干條件後，該等銀行同意向本集團出讓及轉讓其於違約銀行借款之一切權利、所有權、利益及權益，包括對互益染廠物業之抵押，代價約527,000,000港元，等於於債務重組契據日期違約銀行借款未償還餘額。倘於債務重組契據日期首個週年前任何時間本集團已付合共380,000,000港元，則債務重組契據項下代價約527,000,000港元將減少至380,000,000港元。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止，本集團已向該等銀行支付50,000,000港元。有關還款計劃詳情，見附註27。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 續

(i) 成功實施債務重組計劃的可能性 – 續

於本集團於債務重組契據日期起計 180 日內就 527,000,000 港元中總額 230,000,000 港元作出付款及本集團將承諾支付尾款 150,000,000 港元後，本集團將獲出讓其於違約銀行借款之一切權利、所有權、利益及權益。經考慮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根據股份認購收取的所得款項總額約 344,000,000 港元(如附註38(ii)所進一步詳述)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資源於簽署債務重組契據日期起一年內結算餘額 330,000,000 港元。

(ii) 與前關聯方的法律訴訟的結果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收到前關聯方呈交的有關將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互益有限公司清盤之清盤呈請。本集團亦自一家實體(就本公司董事所深知，由本公司一名前董事實益擁有)收到傳訊令狀。該等關聯方申索的總額約為 50,000,000 港元。

本公司董事已指示其法律顧問審閱該等法律訴訟的詳情並提供進一步法律建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理由就法律申索進行辯護。然而，於該初步階段，該等法律訴訟的最終結果不可評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法律訴訟所涉及的總額已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

(iii) 實施積極的成本節約措施

本集團正實施積極成本節約措施，以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紡織業務的表現將於來年大幅改善。

於考慮內部資源、若干認購人於報告期末後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認購新股份所得款項 344,000,000 港元、成功實施債務重組計劃、法律訴訟的有利結果、實施成本節約措施的可能性及可能需進行任何進一步集資活動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經營資金以滿足其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的現時需求。然而，倘本集團無法結算債務重組契據項下的 380,000,000 港元或法律訴訟出現任何不利結果，及本集團無法物色其他融資的來源，則本集團可能無法持續經營，在此情況下，須對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作出調整，列明彼等的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任何未來負債計提撥備及將其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版)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版)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式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版)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版)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版)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或所確認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版)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版)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連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版)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版)	披露計劃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版)	就未動用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版)	轉讓投資物業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⁵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釐定的日期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倘適用)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一般對沖會計法及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的新規定。

與本集團有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如下：

- 所有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疇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按商業模式持有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以及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債務工具以達到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由合約性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一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平值變動，而一般僅於損益內確認股息收入。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包括該等現時按成本減減值列賬者)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或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需符合指定準則。此外，與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可能導致提早撥備尚未產生的信貸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發行，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作將自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益入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載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益確認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益的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有關履行義務的辨別、與代理人之考量以及授權應用指引。

基於當前業務模式，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不會導致對日後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造成重大影響。然而，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將進行額外定性及定量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之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綜合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客戶能否控制所識別資產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之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以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取代。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受若干例外情況所規限)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始按當日尚未支付租賃款項之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其中包括)租賃修訂之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提前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有關自用租賃土地且該等分類為投資物業之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款項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之租賃款項將分配至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之本金及利息部分。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為承租人之租賃土地確認預付租賃款項。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分類產生潛在變動，視乎本集團是否分開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於將呈列相應相關資產(倘擁有)之相同項目內呈列。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作出詳盡披露。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誠如附註31所披露，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4,721,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此等安排將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之定義，因此本集團將確認使用權資產及有關所有該等租賃之相應負債，除非其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則另作別論。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列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變動。然而，於董事完成詳細審閱前對財務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切合實際。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版）披露計劃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令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業務所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及非現金變動。尤其是，該等修訂要求融資業務所產生之負債之以下變動須予披露：(i) 融資現金流量所產生變動；(ii) 取得或失去對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之控制權所產生變動；(iii) 匯率變動之影響；(iv) 公平值變動；及(v) 其他變動。

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前瞻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該等修訂將導致須額外披露本集團之融資業務，尤其是應用時須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提供融資業務所產生負債之期初及期末結餘之對賬。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不大可能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合適披露。

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於各報告期末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除外，原因於下列會計政策中載述。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及服務交換所得代價的公平值而釐定。

公平值是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無論該價格是直接觀察到的結果還是採用其他估值技術作出的估計。在對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考慮了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為該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將會考慮的特徵。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計量及／或披露的公平值均在此基礎上予以確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範圍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租賃交易的以及與公平值類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例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公平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最大限度及最合理利用資產或將其出售予將最大限度及最合理利用資產的其他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此外，就財務申報而言，公平值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資料的可觀察程度及該等資料對公平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劃分為第一、第二及第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資料：根據實體於計量日期可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資料：除第一級包含的報價外，無論是資產或負債直接的或是間接的可觀察輸入資料；及
- 第三級輸入資料：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

倘屬以下情況，則本公司獲得控制權：

- 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藉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本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收入及開支，按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部分歸屬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

如有需要，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令該等附屬公司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收入及開支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撇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且按照：(i) 已收代價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總額與(ii) 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負債之間的差額計算。所有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有關該附屬公司之款項，將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許可條文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中轉讓之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即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就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乃按其公平值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股份付款安排有關或與為取代被收購方股份付款安排而訂立之本集團股份付款安排有關之負債或股本工具，於收購日期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計量；及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集團)按照該準則計量。

商譽按所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佔被收購方之任何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如有)之公平值之總和，高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之差額計量。倘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之淨額高於所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佔被收購方之任何金額，以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權益(如有)之公平值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於現有所有權權益及令持有人有權於清盤時獲得一定比例份額之相關附屬公司淨資產之非控股權益，最初可按公允價值或被收購公司可識別淨資產已確認金額之非控股權益比例份額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已就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撥備作出扣減。

倘收益金額可作出可靠計算、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本集團下列各業務之特定標準獲達成，則會確認收益。

銷售貨品收益在貨品交付及轉讓所有權時確認。

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經參照未償還本金按適用的實際利率累計，有關利率即透過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項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就行政用途持作使用的樓宇，除下述之在建工程外)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賬。

在建工程包括處於建設過程中的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用作擬定用途時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的折舊(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資產可投入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經扣除其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折舊以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列賬。

倘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或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則須終止確認資產項目。出售或棄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盈虧(即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之賬面值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則其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僅於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於現況下即時出售(僅受限於該資產(或出售組別)的一般及日常銷售條款),且出售機會相當高時,方被視為符合本條件。管理層必須致力於出售,預期應由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符合資格獲確認為已完成之出售。惟倘延遲乃由於不受本集團控制的事件或狀況造成及有充足證據表明本集團仍致力於其出售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計劃除外。

當本集團致力於進行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計劃時,不論本集團是否將於出售後保留前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該附屬公司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於符合上述標準時則分類為持作出售。

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按其先前之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計量。

租賃

凡租約條款訂明有關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均轉移至承租人,則有關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約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損益內按直線法於相關租期確認入賬。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收購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土地的成本)按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之經濟利益消耗之時間模式則除外。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賃包括土地和建築成份,本集團會按因擁有每個成份而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和回報是否已轉移至本集團的基礎上評估每個成份,以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明顯兩個部份均屬經營租約,在該情況下,整份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來說,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次性預付款)按租賃開始日按租賃土地成份及樓宇成份中的租賃權益之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分配到土地及樓宇成份。

在一定程度上租賃付款能可靠地分配,租賃土地權益以「預付租賃款項」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列賬為經營租賃,並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後以各功能貨幣（即實體所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並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平值釐定日期的適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並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進行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因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就呈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即港元）。收支項目按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如產生任何匯兌差額，則該等差額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換算儲備項下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附屬公司（包括海外業務）之控制權時，就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而於權益累計之所有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借款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較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而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將會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有關資產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以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之特定借款而作出臨時投資賺取之投資收入，乃於合資格撥充資本之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應付予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使其有權取得供款時在支出扣除。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就僱員提供服務所支付的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支出，惟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將該其計入資產成本的情況則除外。

僱員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於扣除已支付之任何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當期稅項

當期應付的稅項以年內的應課稅溢利為基礎。由於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及不應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報的除稅前虧損。本集團的當期稅項是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確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以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關稅基的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而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對銷可扣減臨時差額時而予以確認。倘來自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交易的其他資產及負債的臨時差額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有關資產及負債不會確認入賬。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的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臨時差額之撥回，且臨時差額有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之情況除外。從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減臨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達到一定的程度才可確認，即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來應對能夠利用臨時差額利益並預期於可見未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審閱，如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會予以撇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計算，基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了稅項結果符合本集團期望在報告期末彌補或結算其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的做法。

年內當期及遞延稅項

當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中確認，惟當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在權益內確認的項目相關時，該當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無形資產－會籍債券

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的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出售不會帶來未來經濟收益時終止確認。因終止確認無形資產而產生的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代表存貨之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成功出售所需之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倘適用)公平值計入或扣除。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與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於有關期間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債務工具的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以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實際折現的利率。

就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擁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且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存放於人壽保單的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乃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扣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計量。

利息收入按所採納之實際利率確認，惟確認利息屬不重大之短期應收款項則除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a)貸款及應收款項、(b)持有至到期投資或(c)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將於未上市實體股本投資作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本集團所持股本投資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賬面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當投資被出售或被釐定將予減值，先前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的累計收益或虧損被分類至損益(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且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按成本減於各報告期末之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可供出售股本工具的股息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獲評估是否存有減值跡象。倘出現客觀證據，即因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考慮作出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或長時間低於其成本則被視為減值之客觀證據。

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如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對於若干類別如應收貿易賬款等金融資產而言，不會被個別評估為減值的資產另外作為整體就減值作評估。應收款項組合減值的客觀證據可能包括本集團收回款項的過往經驗、組合內超過30至120天信貸期的滯延付款次數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款項有關的國內或本地經濟環境的可觀察變化。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金融資產原先實際利率折現）的差額。

除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減少乃通過動用準備賬戶減少外，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減少乃直接經由減值虧損所致。當一項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不可收回，即從準備賬戶註銷。隨後追回以前註銷的款項計入損益。準備賬戶賬面值之變化於損益內確認。

就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地可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撥回，惟所撥回於減值日期資產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情況下原攤銷成本。

有關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先前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撥回。公平值於減值虧損後之任何增加均會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所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所訂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扣除所有負債後資產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及銀行透支。該等金融負債其後按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攤分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之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按金融負債的預期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倘合適）以初步確認時賬面淨值之實際折現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終止確認

僅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的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撤銷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被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均審閱其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有關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跡象。倘該等減值虧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程度。倘不大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有關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可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配至能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殊風險的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有價值，同時並無就此對未來現金流的估計作出調整。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下調至其可收回金額。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會分配以減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再基於單位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以最高者為準）。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數額按單位的其他資產比例分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於其後撥回減值虧損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可調高至重新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已增加的賬面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前釐定的賬面值。撥回的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就未能從其他來源明確獲取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被認為屬有關的其他因素進行。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可能有所出入。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進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獲修訂的期間，則會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影響現行及未來期間，則會於修訂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有關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均具有重大風險，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

存貨撥備

本集團注意到，年內紡織行業的營運環境仍充滿挑戰，整年內棉花價格呈波動及下跌趨勢。該等情況，連同國內外市場需求低迷，令本集團棉紡產品年內的平均售價降低。然而，由於本集團位於中國及柬埔寨的生產工廠的管理成本的主要部份(主要包括工廠勞工成本及生產過程中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相對固定，本年度及去年紡織業務出現負毛利。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市場下行趨勢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施加強大壓力。

本集團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檢討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主要基於最近售價及當前市場條件，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產品銷售成本，以釐定是否有必要提計任何撥備以撇銷或撇減老化及陳舊存貨至其可變現淨值。倘存貨的實際可變現淨值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撥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達46,59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03,149,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考慮上述因素後，已作出存貨撇減217,54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0,790,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

管理層根據行業經驗及行業常規，估計各個類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之可使用年期。由於國內外市場需求低迷，國際競爭越演愈烈及東南亞周邊國家紡織產品快速發展，本集團的生產工廠於該兩個年度並未全面投產。本公司董事認為，棉紡行業快速轉變的宏觀經濟環境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就本集團生產工廠已付土地成本造成不利影響。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減值－續

計算可收回金額要求本集團管理層估計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該等資產的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作為可收回金額。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所在中國及柬埔寨不同地方的未來發展計劃，調查其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檢討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於估計該等資產的使用價值時，考慮其紡織業務的未來收益增長率及貼現率。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或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該等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乃在獨立估值師的協助下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7。年內，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確認減值虧損總額59,11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0,137,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的賬面值(扣除減值)分別達約334,671,000港元及44,54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分別為585,736,000港元及62,525,000港元)(附註17及18)。

於Coul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Coulman International」)的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及估值程序

於釐定本集團於Coulman International(由本集團持有13%權益)的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時，管理層使用其可得的市場可觀察數據。倘無法獲得相關資料，則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本集團管理層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確定模式內適當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管理層每半年一次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說明資產公平值波動的原因。

本公司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oulman International的實際表現未能如其管理層估計般良好，且公平值減少達35,45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320,000港元)。於釐定公平值減少是否應於權益或損益賬確認時，管理層通過一系列因素確定該減少是否屬持久或重大或屬非持久或不重大。基於其對公平值減少程度的評估及公平值低於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原投資成本的時長，其結論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對象的公平值減少屬重大及持久，及相關公平值減少金額已計入該兩個年度的損益內。估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9。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存將股東回報提至最高。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及銀行透支，如附註27所披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並扣除股東虧絀。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該審閱之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所作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或贖回現債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98,700	188,7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	49,1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7,996	94,119
其他資產	–	9,320
	<u>206,696</u>	<u>341,345</u>
可供出售投資	<u>97,376</u>	<u>130,000</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02,257	146,869
銀行及其他借款	611,256	944,032
銀行透支	68,128	53,772
	<u>781,641</u>	<u>1,144,673</u>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存放於人壽保單的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及銀行透支。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已於各自附註中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所涉風險，以確保及適時有效地實施合適措施。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進行外幣銷售及採購，使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此外，本集團若干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應付貿易賬款、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以外幣計值。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報告日期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美元	91,247	97,507	383,144	558,782
人民幣	522	502	–	168
歐元	4	4,518	–	–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歐元及人民幣風險。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就港元兌相關外幣匯率上升及下降5%（二零一五年：5%）的影響。5%（二零一五年：5%）是當向主要管理人員作外幣風險內部匯報時採用的敏感度變動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估計。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償還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不包括以美元計值的項目，因為董事認為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面臨的美元風險並不重大。下表的負數即表示當港元兌相關貨幣升值5%時除稅後虧損增加。倘港元兌相關貨幣貶值5%（二零一五年：5%），則會對虧損或溢利構成同等幅度的相反效果，而以下結餘將為相反。

	人民幣		歐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21)	(17)	–	(226)

管理層認為，年結日之風險不能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固有外匯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有關定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公平值利率風險，詳情載於附註27。

本集團亦面臨有關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分別載列於附註24及27）。

本集團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產生自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銀行借款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之浮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而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結欠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均尚未償還而編製。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匯報利率風險時，使用50個基點（二零一五年：50個基點）之增減，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潛在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利率增／減50個基點（二零一五年：5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約2,10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299,000港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面臨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的利率風險。

管理層認為，年結日之風險不能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固有外匯風險。

信貸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所涉最大信貸風險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示各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將會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

為使信貸風險最小化，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每個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已就未能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因其五大客戶而面對集中信貸風險，當中包括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約25,83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3,235,000港元)。管理層考慮(i)交易對手方數目；(ii)該等客戶之類似特點(例如成衣及服裝批發及零售業以及位於其經營地區等)及(iii)與個別應收賬款相關之風險程度而識別有關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一般向該等客戶授予30日至120日之信貸期。經審閱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之定期其後結算後，董事認為，該等應收貿易賬款之違約風險乃可予控制。此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交易對手方均為信譽良好銀行。

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逾其流動資產及總資產分別569,904,000港元及65,048,000港元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349,768,000港元。倘本集團未能籌集足夠資金履行其財務承擔，將面臨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詳情載於附註1。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能需要償還金融負債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特別是，按要求條款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銀行要求即時還款的款項乃計入最早時間類別，而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之可能性如何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簽署債務重組契據。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日以已同意還款日為基準。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就利息為浮息而言，未折現金額產生自於報告期末之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1個月 千港元	3個月 1至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 至1年 千港元	2-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超過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98,291	3,966	-	-	-	102,257	102,257
銀行借款								
－浮動利率	3.8	436,545	-	-	-	-	436,545	436,545
－固定利率	6.1	17,079	67,920	21,371	17,303	-	123,673	119,902
債券及其他借款								
－固定利率	18.4	-	33,891	1,007	1,788	19,002	55,688	54,809
銀行透支	13	68,128	-	-	-	-	68,128	68,128
		<u>620,043</u>	<u>105,777</u>	<u>22,378</u>	<u>19,091</u>	<u>19,002</u>	<u>786,291</u>	<u>781,641</u>

	加權 平均利率 %	按要求或 少於1個月 千港元	3個月 1至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 至1年 千港元	2-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超過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值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114,876	31,993	-	-	-	146,869	146,869
銀行借款								
－浮動利率	3.8	446,801	42,273	8,434	-	-	497,508	496,801
－固定利率	6.6	252,954	50,627	143,495	-	-	447,076	437,370
債券及其他借款								
－固定利率	10.6	-	-	-	19,900	19,900	19,900	9,861
銀行透支	5.5	53,772	-	-	-	-	53,772	53,772
		<u>868,403</u>	<u>124,893</u>	<u>151,929</u>	<u>19,900</u>	<u>1,165,125</u>	<u>1,144,673</u>	

6. 金融工具－續

(c) 公平值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以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的分析，按可觀察公平值程度劃分為第一至三級。

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94,54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0,000,000港元)乃參考第三級公平值計量，運用貼現現金流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進行估值，包括增長率、營運利率及貼現率(計及可供出售投資的特定風險，其為稅前利率)。倘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出現重大變動，波動的原因將報告本集團管理層。

貼現現金流所使用的增長率及營運利潤的增長將導致可供出售投資的賬面值增加，反之亦然。貼現現金流所使用的貼現率輕微增長將導致可供出售投資的賬面值減少，反之亦然。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沒有轉撥。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可供出售投資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添置	177,320
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的減值虧損	(47,32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000
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的減值虧損	(35,45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545

(ii) 按經常性基準並非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收益

收益指年內本集團已出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不包括增值稅)，減退貨及本集團向外界客戶作出的備抵及提供的服務。

年內，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棉紗	36,187	67,932
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	229,671	587,942
生產及銷售色紗	156,170	262,245
提供漂染服務	38,216	33,017
買賣棉花及毛紗	6,861	9,936
石油貿易	33	—
	<u>467,138</u>	<u>961,072</u>

8. 分類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呈報，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的資料，乃按所付運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型分類。這亦是本集團的組織基準。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完成收購合利集團發展(如附註30所界定及載列)的51%股權後，本集團已開始「石油貿易」新業務。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六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如下：

1. 生產及銷售棉紗
2. 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
3. 生產及銷售色紗
4. 提供漂染服務
5. 買賣棉花及毛紗
6. 石油貿易

8. 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營運及可報告分類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 銷售棉紗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針織毛衫 千港元	生產及 銷售色紗 千港元	提供 漂染服務 千港元	買賣棉花 及毛紗 千港元	石油貿易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36,187	229,671	156,170	38,216	6,861	33	467,138	-	467,138
分類之間銷售	11,380	-	239,191	4,473	38,220	-	293,264	(293,264)	-
分類收益	47,567	229,671	395,361	42,689	45,081	33	760,402	(293,264)	467,138
分類虧損	(14,645)	(462,151)	(44,679)	(40,475)	(17,990)	6	(579,934)	-	(579,934)
未分配支出									(18,12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及虧損									286,855
財務費用									(38,969)
除稅前虧損									(350,17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 銷售棉紗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針織毛衫 千港元	生產及 銷售色紗 千港元	提供 漂染服務 千港元	買賣棉花 及毛紗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67,932	587,942	262,245	33,017	9,936	961,072	-	961,072
分類之間銷售	23,722	-	269,335	8,969	140,353	442,379	(442,379)	-
分類收益	91,654	587,942	531,580	41,986	150,289	1,403,451	(442,379)	961,072
分類虧損	(94,338)	(654,701)	(86,484)	(4,579)	(43,213)	(883,315)	-	(883,315)
未分配支出								(16,80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8,628)
財務費用								(52,902)
除稅前虧損								(961,6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續

營運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附註3所述者相同。分類虧損代表各分類錄得的除稅前虧損，不計及分配中央行政開支、董事薪金、非屬分部虧損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用作分配資源及業績評估之基準。

分類之間銷售乃按成本加利潤基準而計算。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分部分類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生產及 銷售棉紗 千港元	生產 及銷售 針織毛衫 千港元	生產及 銷售色紗 千港元	提供 漂染服務 千港元	買賣棉花 及毛紗 千港元	石油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16,596	321,496	57,747	3,104	4,385	-	503,328
可供出售投資							97,376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14,313
未分配公司資產							166,638
合併資產總值							881,655
負債							
分類負債	2,072	50,658	25,954	266	5,676	171	84,797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的負債							133,703
未分配公司負債							752,807
合併負債總額							971,307

8. 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生產及 銷售棉紗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針織毛衫 千港元	生產及 銷售色紗 千港元	提供 漂染服務 千港元	買賣棉花及 毛紗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281,534	704,359	191,318	34,993	60,792	1,272,996
可供出售投資						130,00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08,963
就收購可供出售投資已付按金						40,000
未分配公司資產						160,159
合併資產總值						1,712,118
負債						
分類負債	16,919	49,162	240,195	11,843	73,872	391,991
未分配公司負債						1,056,536
合併負債總額						1,448,527

為監控分類之間之分類表現及分配資源，所有資產均按獨立呈報分類所得收益基準分配至營運分類，惟其他資產、應收先前關聯方款項、可收回稅項、可供出售投資、就收購可供出售投資已付按金、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外；及所有負債按分類資產比例分配至營運分類，惟銀行及其他借貸、銀行透支、應付先前關連聯方款項、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本公司執行董事）報告用作分配資源及業績評估之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續

其他分類資料

以下為以業績評估及分配資源為目的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本公司執行董事)提供之金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 銷售棉紗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針織毛衫 千港元	生產及 銷售色紗 千港元	提供漂染 服務 千港元	買賣棉花 及毛紗 千港元	石油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添置(附註)	349	2,229	1,513	372	68	-	16,000	20,5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994	34,784	10,037	2,923	67	-	-	64,80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07	484	350	19	-	-	-	1,460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預付租賃款項之虧損(收益)	13,522	12,733	309	77	(26)	-	-	26,61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	-	328,995	328,995
物業、產房及設備及 預付租賃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29,242	28,416	305	1,147	-	-	-	59,110
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	-	-	-	-	-	-	42,124	42,12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減值撥回)	-	995	7,225	1,771	(610)	-	-	9,381

8. 分類資料—續

其他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生產及 銷售棉紗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針織毛衫 千港元	生產及 銷售色紗 千港元	提供漂染 服務 千港元	買賣棉花 及毛紗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添置(附註)	27	24,743	3,582	203	343	-	28,8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227	45,491	8,764	3,169	215	-	79,86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37	508	367	21	-	-	1,533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預付租賃款項之虧損	-	-	-	-	-	2,017	2,017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收益	-	-	-	-	-	11,853	11,853
物業、產房及設備及 預付租賃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30,139	103,770	5,152	786	290	-	140,137
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	-	-	-	-	-	47,320	47,32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	66,349	-	137	813	-	67,299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 續

地域資料

本集團按客戶地域位置劃分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按資產之地域位置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情如下：

	外部客戶收益 (附註 (i))		非流動資產 (附註 (ii))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中國	210,972	315,226	201,639	422,384
香港	68,211	89,236	26,849	56,334
其他亞洲國家	15,873	51,753	178,992	233,805
阿拉伯半島	–	165,568	–	–
歐洲	130,280	196,060	–	–
北美洲	41,802	143,073	–	–
澳洲	–	156	–	–
	<u>467,138</u>	<u>961,072</u>	<u>407,480</u>	<u>712,523</u>

附註：

- (i) 來自位於歐洲的客戶的收益中包括約 105,089,000 港元 (二零一五年：42,138,000 港元)、3,790,000 港元 (二零一五年：64,662,000 港元) 及 184,000 港元 (二零一五年：56,242,000 港元)，乃來自售貨予分別以英國、俄羅斯及西班牙為基地的客戶。
- (ii)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相應年度內自以下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之 10% 以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自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分類之客戶 A	不適用 ¹	157,160
自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分類之客戶 B	不適用 ¹	100,578

¹ 相應收益貢獻並未超逾本集團總收益 10%。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個人客戶貢獻超逾本集團總銷售額 10%。

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91	3,005
其他資產之利息收入	-	486
出售報廢原料之收入	3,198	7,914
電力及蒸汽收費收入	5,964	925
雜項收入	7,007	10,199
保單退保之收益(虧損)(附註20)	17	(67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25)	328,995	-
出售持作出售之資產之收益(附註(iii))	-	11,853
出售投資物業及預付租賃款項之收益(附註(i))	-	3,978
出售會籍債券的收益	-	2,93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9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061)	3,84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附註17及18)	(59,110)	(140,137)
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附註19)	(42,124)	(47,32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附註(ii))(附註22)	(9,381)	(67,299)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 之虧損(附註(ii))	(26,615)	(2,017)
	<u>199,181</u>	<u>(212,222)</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全部投資物業(及相關預付租賃款項)已出售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代價約5,462,000港元及出售收益約3,978,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
- (ii)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集團已提交申請一間附屬公司誠豐紡織廠有限公司(「誠豐」，於柬埔寨從事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自願清盤。所述柬埔寨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達15,182,000港元已由相關地方政府接管，其所有權不再歸屬本集團。因此，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達12,733,000港元及2,449,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撤銷或悉數減值。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柬埔寨省級法院出具了裁決書，據此，本集團須向誠豐生產廠房的相關工人結算未付薪金及其他員工福利，總額約為22,454,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支付任何款項及相關撥備已於年內作出並計入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項下應計薪金。
- (iii)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銷售協議，出售附屬公司廣西梧州互益紡織有限公司持有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賬面值分別為16,899,000港元及2,498,000港元及本集團已收取按金為11,538,000港元。出售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及出售收益為11,853,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五年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38,969	52,902

11.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董事酬金(附註13)	8,485	7,639
其他員工成本	212,504	247,7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董事除外)	6,756	8,091
員工成本總額	227,745	263,468
核數師酬金(包括非審核服務費用)	4,245	2,78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78,144	1,180,214
存貨撇減(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217,540	280,790
投資物業折舊	-	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805	79,866
預付租賃款項之攤銷	1,460	1,533
其他資產攤銷	55	55

12. 所得稅計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計入)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	—
—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11	223
	11	223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	788
	11	1,011
遞延稅項(附註29)	(416)	(11,536)
	(405)	(10,525)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 16.5% 計算。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 25%。

根據柬埔寨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的柬埔寨附屬公司產生之溢利獲豁免繳交柬埔寨所得稅，直至二零一八年為止。

年內稅項計入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除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350,173)	(961,654)
按當地所得稅率 16.5% 計算的稅項(附註)	(57,779)	(158,673)
就稅項而言的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5,916)	(7,736)
就稅項而言的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8,586	8,00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1	223
柬埔寨附屬公司未確認所產生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3,847	72,247
其他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27,912	26,853
其他未確認不可扣稅差額的稅務影響	42,934	48,719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稅率不同的稅務影響	—	268
動用過往並無確認的稅務虧損	—	(434)
年內所得稅計入	(405)	(10,525)

附註：本集團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主要使用香港利得稅率 16.5% 為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十四名(二零一五年：十七名)董事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王昭康先生 千港元 (附註xiv)	宋劍平先生 千港元 (附註xii)	曾輝先生 千港元 (附註xvii)	盧平先生 千港元	鄭軍先生 千港元	楊賽儀先生 千港元 (附註xi)	張連忠先生 千港元 (附註xv)	崔志仁先生 千港元	伍可好先生 千港元 (附註v)	趙旭先生 千港元 (附註xvi)	黃韻婕女士 千港元 (附註xiii)	焦惠標先生 千港元		謝國生博士 千港元	陳樹堅先生 千港元
董事															
- 袍金	-	-	-	-	360	-	-	600	84	46	56	240	240	240	1,866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294	1,200	884	1,485	-	312	369	-	-	-	-	-	-	-	6,544
- 花紅	-	-	-	-	-	-	-	-	-	-	-	-	-	-	-
- 退休福利計畫供款	12	9	18	18	-	8	7	-	-	-	3	-	-	-	75
	<u>2,306</u>	<u>1,209</u>	<u>902</u>	<u>1,503</u>	<u>360</u>	<u>320</u>	<u>376</u>	<u>600</u>	<u>84</u>	<u>46</u>	<u>59</u>	<u>240</u>	<u>240</u>	<u>240</u>	<u>8,485</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王昭康先生 千港元 (附註i)	宋潔貞女士 千港元	宋劍平先生 千港元 (附註ii)	宋劍華先生 千港元	曾輝先生 千港元	盧平先生 千港元	鄭軍先生 千港元 (附註iii)	楊賽儀先生 千港元 (附註xi)	崔志仁先生 千港元	伍可好先生 千港元 (附註v)	黃敬揚先生 千港元 (附註vi)	陳子虎先生 千港元 (附註vii)		黃韻婕女士 千港元	莊仲希先生 千港元 (附註viii)	焦惠標先生 千港元 (附註ix)	謝國生博士 千港元 (附註iv)	陳樹堅先生 千港元 (附註x)
董事																		
- 袍金	-	-	-	-	-	-	60	-	600	39	26	-	160	77	80	115	131	1,288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320	330	1,500	692	720	1,200	-	314	-	-	-	68	-	-	-	-	-	6,144
- 花紅	-	-	-	-	94	-	-	-	-	-	-	4	-	-	-	-	-	98
- 退休福利計畫供款	18	5	18	10	18	19	-	9	-	-	-	4	8	-	-	-	-	109
	<u>1,338</u>	<u>335</u>	<u>1,518</u>	<u>702</u>	<u>832</u>	<u>1,219</u>	<u>60</u>	<u>323</u>	<u>600</u>	<u>39</u>	<u>26</u>	<u>76</u>	<u>168</u>	<u>77</u>	<u>80</u>	<u>115</u>	<u>131</u>	<u>7,639</u>

上述執行董事的薪酬乃就有關彼等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支付。上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為彼等作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的服務而支付。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乃為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的服務而支付。

該兩年度派發花紅由薪酬委員會酌情決定。

1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

- i. 宋潔貞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董事。
- ii. 宋劍華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辭任董事。
- iii. 鄭軍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董事。
- iv. 謝國生博士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獲委任為董事。
- v. 伍可好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 vi. 黃敬揚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辭任董事。
- vii. 陳子虎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退任董事。
- viii. 莊仲希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辭任董事。
- ix. 焦惠標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董事。
- x. 陳樹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
- xi. 楊賽儀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
- xii. 宋劍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董事。
- xiii. 黃韻婕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七日退任董事。
- xiv. 王昭康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辭任董事。
- xv. 張達忠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為董事兼行政總裁。
- xvi. 趙旭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三日獲委任為董事。
- xvii. 曾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董事。

於任何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附註35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尚未訂立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董事關連實體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個別人士中三名(二零一五年：三名)現為本公司董事，作為本公司董事的酬金已於上文附註13披露。餘下兩名(二零一五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附註)
僱員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322	2,400
— 花紅	—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	36
	<u>2,357</u>	<u>2,436</u>

附註：上文包括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辭任本公司董事人士及仍獲本集團聘用人士的酬金。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該等人士之酬金載於附註13，且上表所載金額包括作為本集團僱員相同人士的酬金。

兩名(二零一五年：兩名)人士全年總酬金範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僱員數目	二零一五年 僱員數目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人士或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鼓勵加盟或加盟本集團而給予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15.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分派任何股息，亦無自報告期末起建議分派任何股息。

16. 每股虧損

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349,77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51,12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目約754,791,000股(二零一五年：613,416,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在兩個年度內任何時間均無尚未發行的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總計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械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57,949	934,885	29,672	24,272	6,859	66,525	1,520,162
匯兌調整	(7,763)	(14,607)	(251)	(386)	(171)	(596)	(23,774)
添置	-	21,670	1,097	-	-	6,131	28,898
轉讓	32,973	-	-	-	-	(32,973)	-
出售	-	(75,662)	(699)	(1,447)	-	-	(77,80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3,159	866,286	29,819	22,439	6,688	39,087	1,447,478
匯兌調整	(23,298)	(38,056)	(801)	(1,172)	(890)	(2,480)	(66,697)
添置	-	302	1,796	862	-	1,571	4,531
出售/撇銷	(38,681)	(136,906)	(2,582)	(9,120)	-	(97)	(187,386)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96,017)	(122,560)	(5,487)	(688)	-	(914)	(225,66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5,163	569,066	22,745	12,321	5,798	37,167	972,260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09,011	550,644	24,940	22,249	481	10,193	717,518
匯兌調整	(1,751)	(9,814)	(203)	(322)	(2)	-	(12,092)
年內撥備	18,788	57,920	1,679	1,088	391	-	79,866
出售時抵銷	-	(58,469)	(622)	(1,315)	-	-	(60,406)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90,319	38,807	2,065	4	5,457	204	136,85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6,367	579,088	27,859	21,704	6,327	10,397	861,742
匯兌調整	(9,393)	(26,716)	(707)	(1,108)	(804)	(21)	(38,749)
年內撥備	12,378	51,363	226	574	264	-	64,805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40,342)	(114,410)	(3,536)	(397)	-	-	(158,685)
出售時抵銷/撇銷	(30,851)	(108,437)	(2,580)	(8,766)	-	-	(150,634)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45,934	12,184	381	-	-	611	59,11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4,093	393,072	21,643	12,007	5,787	10,987	637,589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070	175,994	1,102	314	11	26,180	334,67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792	287,198	1,960	735	361	28,690	585,7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以直線法按下列年利率並計及其估計餘值後折舊：

樓宇	租期或20年至25年(兩者間較短者)
廠房及機械	10%-20%
傢俬及裝置	4%-30%
汽車	30%
租賃物業裝修	12%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因應本集團紡織業務經常性經營虧損及在附註4中的其他考慮因素對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進行審閱並釐定了減值損失。本公司董事根據獨立外部估值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的估值報告重新評估了可收回金額。這些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去處置成本之間的較高者確定。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考慮到(i)生產及銷售棉紗(ii)生產及銷售色紗(iii)提供漂染服務和(iv)買賣棉花及毛紗分類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即工廠所在之租賃土地和建築物以及相關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本公司董事決定就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約35,169,000港元。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的分類確認減值虧損。於估計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公平值時，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為當前用途。公平值出售成本乃根據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達致。租賃土地和建築物的公平值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經參考類似物業的近期交易並以可比較和主題事項之間的一些不可觀察輸入資料調整。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根據重置成本法釐定，並調整以反映可比較用途及樓齡等。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公平值計量(如附註18所列)分為三級(見附註3)。年內，並沒有轉往或轉撥出第三級。

此外，本公司董事重新評估了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分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確認減值虧損約23,941,000港元。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確認減值虧損。使用價值計算法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乃由管理層根據其最佳估計批准的最近財務預算得出)。預計為期5年。預測使用的增長率為零。現金流量預測採用10.2%之貼現率，反映紡織業務資產回報及特定風險。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報告，本公司董事對(i)生產及銷售棉紗(ii)生產及銷售色紗(iii)提供漂染服務(iv)買賣棉花及毛紗以及(v)生產及銷售針織毛衫分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約136,856,000港元，預付租賃款項約3,281,000港元。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確認減值損失。在估計租賃土地和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的公平值時，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為當前用途。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的公平值根據直接比較法和重置成本法釐定(若適當)，經參考近期交易並調整以反映可比較和主題事項之間的一些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達12,733,000港元已於一間附屬公司誠豐自動清盤後撤銷，因該等資產的估計可收回金額（倘有）很少。

18. 預付租賃款項

就申報而言的分析：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049	1,533
非流動資產	43,500	60,992
	<u>44,549</u>	<u>62,525</u>

已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付租賃款項確認減值虧損3,281,000港元。概無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

19. 收購投資及可供出售投資的已付按金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購於Coulman International之投資已付按金， 列示為非流動資產（附註i）	<u>-</u>	<u>40,000</u>
可供出售投資－非上市證券		
－Coulman International，按公平值（附註i）	<u>94,545</u>	<u>130,000</u>
－建國亞洲集團有限公司，按成本（附註ii）	9,500	-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u>(6,669)</u>	<u>-</u>
-	<u>2,831</u>	<u>-</u>
	<u>97,376</u>	<u>130,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收購投資、可供出售投資的已付按金 – 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三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買方」）訂立一份協議，據此，買方已有條件同意收購及本集團獨立第三方鴻鈞環球有限公司（「鴻鈞」）已有條件同意出售 Coulman International 股本中 130 股股份，佔 Coulman International 股權的 13%。Coulman International 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非全資附屬公司經營天然氣業務，包括在中國進行管道建設、銷售及分銷天然氣、經營加氣站以及安裝天然氣設備。

收購代價已透過現金 60,000,000 港元及發行本公司合共 86,480,909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新普通股（約佔本公司於收購日期當時已發行股本的 16.3%）組合結算。於初步確認時及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Coulman International 13% 股權的公平值已經參考高緯評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按貼現現金流法根據類似金額資產按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計算的 Coulman International 及其附屬公司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編製的 Coulman International 之估值。收購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完成。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三日，買方訂立無法定約束力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可能自另一名獨立第三方凱聯集團有限公司（「凱聯」）收購 Coulman International 38% 股權。於簽訂諒解備忘錄後，買方須支付金額為 40,000,000 港元的可退還按金作為可能收購代價的一部分。倘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或之前或買方與凱聯可能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或之前未能訂立正式協議，則諒解備忘錄應立即終止及凱聯應立即退還可退還按金予買方。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凱聯訂立正式買賣協議，以收購 Coulman International 的 22% 股權，代價為 160,000,000 港元，部份於二零一五年根據諒解備忘錄由已付可退還按金 40,000,000 港元結算，及結餘 120,000,000 港元由本公司向凱聯以現金及／或發行承兌票據結算。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若干先決條件尚未達成或獲買方豁免，本公司已宣佈所述正式買賣協議及諒解備忘錄已失效。

如本集團與凱聯所協定，上述可退還按金 40,000,000 港元將於接下來十二個月分批退還予本集團。根據本集團與凱聯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訂立的結算協議，所述按金由凱聯所擁有的 Coulman International 的 38% 已發行股本擔保，並於凱聯結算全額前以買方為受益人存管。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Coulman International 的實際表現未能如其管理層估計般良好，並已作出減值虧損 35,455,000 港元（二零一五年：47,320,000 港元），且已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內損益內。

- (ii)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Endless Synergy Limited（「Endless Synergy」）訂立一份協議，據此，Endless Synergy 已同意收購建國亞洲集團有限公司（「建國亞洲」）股本中 2,700,000 股股份，佔建國亞洲 27% 股權。建國亞洲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從事船舶燃油貿易。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收購事項的代價為 9,500,000 港元，已以現金結清。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對建國亞洲行使重大影響力，該投資列賬為可供出售投資。於報告期末，其按成本減減值計量，因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較大以致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基於建國亞洲的最近財務資料對建國亞洲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並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 6,669,000 港元，並已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內。

20. 其他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存放於人壽保單的存款(附註i)	-	10,98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按金(附註ii)	16,000	-
	<u>16,000</u>	<u>10,989</u>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附屬公司」)與匯豐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訂立人壽保險，為兩名執行董事宋劍平(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退任本公司董事)及宋劍華(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辭任本公司董事)投保。根據該份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附屬公司，投保款額合共約為7,800,000美元(相當於60,840,000港元)。附屬公司支付預付款約2,038,000美元(相當於15,899,000港元)。附屬公司可隨時要求部份退保或全數退保，並根據該份保單於退保日的價值取回現金，根據保單之條款，有關價值根據累計已付保費加已賺取之累計保證利息及扣除若干開支及退保款項計算(「現金價值」)。倘於第一至第十八個投保年度之間任何時間退保，則附屬公司須繳付預先釐定的特定退保收費。

於開始投保日，預付款項分為存放按金及人壽保險保費預付款。人壽保險保費預付款於投保期攤銷至損益，而存款成份則按成本計量，並就每年所確認之利息及回報調整。保險公司按現金價值於首年將授予附屬公司每年4%的擔保利息，其後的三十四年將退回每年最低擔保利息2%(扣除任何退保金額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要求保單部分退保(佔總保額23%)及收取現金價值4,863,000港元。虧損674,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中。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退保人壽保單的所有餘下部份，並收取現金11,072,000港元。收益17,000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中。

- (ii)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二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八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Diamond Forest International Limited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及補充協議，以收購利達財富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利達財富」)已發行股本中2,550,000股股份(佔利達股權的70.83%)，現金代價為17,000,000港元。利達財富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資產管理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付按金16,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須待達成若干條件，包括就於完成前變更利達財富的主要股東獲得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批准。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0,194	55,078
在製品	10,513	283,110
製成品	15,888	64,961
	<u>46,595</u>	<u>403,149</u>

22.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附註i)	51,131	142,300
預付開支	1,534	14,534
應收增值稅	3,740	6,722
收購投資已付可退還按金(附註19)	40,000	-
按金	1,300	1,686
應收前關聯方／關聯方款項(附註ii)	1,190	4,943
其他(附註iii)	6,379	41,538
	<u>105,274</u>	<u>211,723</u>

附註：

- (i) 本集團一般會給予其貿易客戶介乎30日至120日的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接近各個收益確認日期)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賬齡：		
0至30日	17,879	63,774
31至60日	13,943	21,315
61至90日	9,240	16,028
91至120日	7,481	24,472
120日以上	2,588	16,711
	<u>51,131</u>	<u>142,300</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及了解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其信貸限額。分配予每名客戶的信貸限額將予定期檢討。

22.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續

(i) 一續

呆賬撥備的變動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9,438
已確認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	10,416	-
匯兌調整	(585)	-
年內撇銷為不可收回之款項	-	(9,438)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9,83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已過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120日以上	2,588	16,711

由於有關債務人之該等應收款項之還款記錄正常，本集團並無就已過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約2,58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6,711,000港元)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持押品。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收回壞賬2,00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持押品。

(ii) 餘額指應收若干實體(包括互益染廠)款項。所有相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iii) 鑒於在該收款方面遭遇困難，本集團已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一名分包商其他應收款項約2,44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7,299,000港元)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亦確認收回壞賬1,483,000港元。

呆賬撥備的變動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之撥備	2,449	67,299
年內撇銷為不可收回之款項	(2,449)	(67,29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iv)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美元	49,344	78,714
人民幣	-	12
歐元	-	4,5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乃抵押擔保本集團獲授之銀行借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包括按固定年率2%計息的款項約42,25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無)及餘下結餘為不計息。

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訂於三個月或不足三個月到期的短期銀行存款。該款項按介乎0.001%至0.1%的浮動年利率計息(二零一五年：年利率0.01%至0.50%)。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金額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美元	41,903	9,473
人民幣	522	490
歐元	4	4

2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的負債

(i) 張家港互益染整有限公司(「張家港互益染整」)及張家港互益紡織有限公司(「張家港互益紡織」)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互益有限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家」)訂立買賣協議，據此，互益有限公司將出售其於張家港互益染整及張家港互益紡織(「出售集團」，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總現金代價為1,000,000港元。年內，董事致力於一項計劃以銷售出售集團，並積極尋找買家完成該計劃。本公司董事認為，出售將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進行。因此，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分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出售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完成。

2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的負債 – 續

- (i) 張家港互益染整有限公司(「張家港互益染整」)及張家港互益紡織有限公司(「張家港互益紡織」) – 續

出售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981
預付租賃款項	12,399
存貨	15,923
貿易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 及預付款項	14,310
現金結餘及現金	4,70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總值	<u>114,313</u>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9,908)
稅項負債	(5,368)
銀行借款	(88,427)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的負債總額	<u>(133,703)</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授予出售集團的短期銀行借款向一間銀行提供的企業擔保合共達人民幣61,200,000元(相當於約68,764,000港元)。根據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與買家訂立的企業擔保協議，本集團將於直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期間繼續提供擔保，而買家將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簽署背對背形式的彌償保證，據此，買家承諾彌償本集團因上述貸款融資產生的負債(倘有)。

- (ii) 羅定忠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之公佈(「該公佈」)披露，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原認購人」)訂立經營權轉讓協議(「該協議」)，轉讓一間附屬公司益展實業有限公司(「益展」)(羅定忠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之經營權之100%權益，現金代價約為554,321,000港元，將分六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五年內支付。首兩期合共約為184,774,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收取，餘下四期總金額約為369,547,000港元，原計劃將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日內收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的負債 – 續

(ii) 羅定忠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 續

根據該協議，待達成該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後，原認購人由本集團獲得首三期代價全部款項日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起計六十日內，可據此認購益展之新股份，佔經擴大之已發行股本之99.999%，每股行使價為1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向一間銀行借入約184,774,000港元，金額相等於第三期及第四期分期還款總額，而原認購人同意向本公司轉讓資金，以償還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到期的貸款。該資金轉讓安排將取代第三期及第四期分期還款（原應分別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償還）。基於上述安排，第三期分期還款被視為尚未收取及協議所載首要先決條件（「條件」）被視為未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日達成。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認購人未能向本公司轉讓協定資金，並僅向本公司轉讓約51,282,000港元，以結清銀行貸款，而餘下銀行貸款約134,492,000港元的到期日由本公司與銀行協商，將延期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且條件被視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達成。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償還上述銀行貸款及本公司與銀行已協定將未償還銀行貸款約134,492,000港元的到期日進一步延後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原認購人收到按金236,056,000港元，並認為無必要就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確認減值，因出售將收取代價。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原認購人訂立該協議的補充協議，同意調整交易結構並將羅定忠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羅定忠益」）的100%註冊資本公開拍賣（「拍賣」）。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三日，一名獨立第三方（「新認購人」）在拍賣中勝出，投標價約人民幣45,369,000元（相當於約51,282,000港元）。出售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完成（「完成」）。

除所述投標價外，新認購人須於完成後償還本集團尚未償還銀行貸款總額約人民幣155,109,000元（相當於約161,606,000港元）及向原認購人結算（其中包括）原認購人向本集團支付的按金236,056,000港元（本集團將不會將其退還予原認購人）國。根據拍賣，新認購人亦應負責與收購羅定忠益有關的所有稅項、費用和土地出讓金。

25.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的負債－續

(ii) 羅定忠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續

完成出售後羅定忠益的資產：

千港元

已失去控制之持作出售之資產項下資產之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408
預付租賃款項	75,555
	<u>108,963</u>

代價：

已收代價	51,282
新認購人償還本集團銀行貸款	161,606
新認購人償還於過往年度自原認購人收取的按金	236,056
	<u>448,944</u>

出售羅定忠益之收益：

已收代價	448,944
出售資產淨值	(108,963)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換算儲備	(10,986)
	<u>328,995</u>

於本年度出售附屬公司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業績或現金流量有重大貢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附註i)	19,576	62,766
預收客戶賬款	30	4,667
應計開支	23,927	39,069
應計薪金	26,304	11,923
應付增值稅	1,175	3,407
應付利息	14,169	13,614
應付前關聯方／關聯方款項(附註ii)	50,198	50,000
其他應付款項	18,314	20,489
於流動負債下列示之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u>153,693</u>	<u>205,935</u>

附註：

(i) 貿易應付賬款按報告期末之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賬齡：		
0至60日	6,220	31,993
61至90日	722	11,573
90日以上	<u>12,634</u>	<u>19,200</u>
	<u>19,576</u>	<u>62,766</u>

購買貨品的平均信貸期為60日至90日。

(ii) 該結餘指應付本公司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前董事及一間實體(就本公司董事所深知，由本公司一名前董事實益擁有，詳情載於附註1)的款項。

(iii)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美元	<u>10,953</u>	<u>18,853</u>

27. 銀行及其他借款／銀行透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附註i及v)		
— 銀行貸款	167,843	529,892
— 信託收據貸款	388,604	404,279
	<u>556,447</u>	<u>934,171</u>
由本公司發行的非上市及無擔保企業債券(附註ii)		
於二零一五年發行的債券	11,236	9,861
於二零一六年發行的債券	10,573	—
	<u>21,809</u>	<u>9,861</u>
其他借款(附註iii)	33,000	—
銀行透支(附註iv)	68,128	53,772
	<u>679,384</u>	<u>997,804</u>
依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應償還賬面值如下：		
一年內	153,851	284,057
須於一年內償還及銀行可要求即時還款	504,673	666,204
須於超過一年償還但銀行可要求即時還款的	—	807
須於報告期末起計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內償還， 但包含償還條款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36,875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9,624	—
— 超過五年	11,236	9,861
	<u>679,384</u>	<u>997,804</u>
減：一年內到期及償還且列作流動負債的款項		
— 銀行及其他借款	(590,396)	(934,171)
— 銀行透支	(68,128)	(53,772)
	<u>20,860</u>	<u>9,861</u>
列作非流動負債的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銀行及其他借款／銀行透支－續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分析作：		
有抵押(附註v)	282,340	671,753
無抵押	397,044	326,051
	<u>679,384</u>	<u>997,804</u>
定息(附註vi)	174,711	447,231
浮息(附註vi)	504,673	550,573
	<u>679,384</u>	<u>997,804</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違反若干銀行信貸的貸款契諾。本集團亦未能償還到期之若干銀行借款。如附註1所載，銀行已書面要求本集團即時償還已逾期款項，否則彼等或會考慮向本集團提起法律訴訟。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銀行借貸的餘額合共為504,67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67,011,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已積極與銀行磋商還款期限。

於報告日期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九日，本集團與銀行訂立債務重組契據，以就該日欠付銀行的違約銀行借款527,000,000港元(即同日的尚未償還違約銀行借款)再融資。根據債務重組契據，本公司須(i)於簽署債務重組契據後支付50,000,000港元；(ii)於訂立債務重組契據日期起30日支付40,000,000港元；(iii)於訂立債務重組契據日期起180日支付140,000,000港元；及(iv)支付於債務重組契據日期尚未償還違約銀行借款的餘下結餘，其將減少至150,000,000港元(倘相關款項於訂立債務重組契據日期起一年內支付)。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本集團已向銀行償還50,000,000港元。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實際年率(亦相等於合約年利率)的範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定息借貸	4.6%至8.26%	4.6%至8.4%
浮息借貸	<u>1.80%至6.75%</u>	<u>1.80%至6.75%</u>

27. 銀行及其他借款／銀行透支－續

附註：－續

- (ii) 債券為定息借貸。於二零一五年發行的本金為19,900,000港元的債券為無抵押並按票面利率年率6%計息。實際利率介乎年率10.47%至10.63%，及債券於二零二二年到期。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發行本金16,000,000港元的債券，其為無抵押並按年率介乎6%至10%的票面利率計息。實際利率介乎年率15.92%至25.36%，及債券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到期。
- (iii)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籌集資金，本金為33,000,000港元，按介乎年率24%至33%的固定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 (iv) 銀行透支須於要求時償還。
- (v) 有抵押銀行貸款由本集團的若干預付租賃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有抵押銀行存款、其他資產、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及互益染廠擁有的一項物業擔保。詳情載於附註32。
- (vi) 本集團定息借貸風險及合約到期日期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152,902	437,370
超過五年	21,809	9,861
	<u>174,711</u>	<u>447,231</u>

本集團亦有須按要求或一年內償還及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的浮息借款。

- (vii)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本集團的及其他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美元借款：		
－銀行貸款	－	166,438
－信託收據貸款	372,191	373,491
	<u>372,191</u>	<u>539,92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41,250,000	4,413
發行新股份(附註i)	178,000,000	1,780
在收購中發行代價股份(附註ii)	86,480,909	86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5,730,909	7,057
發行新股份(附註iii)	141,000,000	1,41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6,730,909	8,467

附註：

- (i)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二零一四年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二零一四年配售代理同意按每股份1.05港元之價格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配售直接控股公司Powerlink Industries Limited(「Powerlink Industries」)所持本公司之88,000,000股股份。於同日，本公司與Powerlink Industries就按認購價每股份1.05港元認購最多88,000,000股新股份(「認購股份」)訂立認購協議。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配售事項已完成，88,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9.94%)已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92,400,000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約為90,200,000港元，構成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本公司應付Powerlink Industries之按金(「按金」)。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本公司已按每股份1.05港元之價格向Powerlink Industries配發及發行88,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按金將用於支付認購股份之認購價，且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該等88,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的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6.62%。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二零一四年配售代理訂立另一份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同意作為本公司之代理按盡最大努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人士(均為獨立第三方)，以每股配售股份1.05港元之配售價認購最多122,000,000股配售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五日，配售事項已完成，90,000,000股股份(佔經發行90,000,000股配售股份擴大後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12.75%)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05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約為94,500,000港元及約92,600,000港元。

28. 股本—續

附註：—續

- (ii) 誠如附註19所載，買方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Coulman International 13%的股權，及代價乃部分透過發行本公司股本中合共86,480,909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普通股支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完成及新普通股已發行。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本公司與Yuanta Securities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二零一六年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二零一六年配售代理同意擔任本公司的代理，按竭力基準促使不少於六名投資者(將為獨立第三方)按每股配售股份0.305港元之配售價認購最多141,000,000股配售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配售已完成及141,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發行141,000,000股配售股份擴大之當時已發行股本約16.65%)已按每股配售股份0.315港元之配售價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為約44,400,000港元及約42,200,000港元。

29. 遞延稅項負債

下列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存貨的 未變現溢利 千港元	附屬公司 未分配溢利的 預扣稅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0,105	2,258	3,333	15,696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	(10,024)	(1,896)	384	(11,53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	362	3,717	4,160
於損益內計入	(36)	(362)	(18)	(41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	3,699	3,744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

根據柬埔寨稅法，由一九九八年六月一日起，就柬埔寨附屬公司賺取之溢利所宣派股息，須繳交預扣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柬埔寨附屬公司的累計溢利的暫時差額約71,0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1,038,000港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亦有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暫時差額。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為644,19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19,231,000港元)。由於未能預計日後的溢利流量，故並無就若干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到期的款項約315,92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57,567,000港元)的虧損。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四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Fortune Planet Holdings Limited 以現金代價為 510 港元收購合利集團發展有限公司（「合利集團發展」）的 51% 股權，而合利集團發展在東南亞從事石油貿易業務。此收購已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

	千港元
於交易中收購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其他應收款項	1,40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其他應付款項	(1,426)
稅項負債	(1)
	<hr/>
可識別負債淨額	(3)
非控股權益	4
	<hr/>
	1
	<hr/>
以下列方式支付：	
年內已付現金	1
	<hr/>
收購時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1)
減：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hr/>
	19
	<hr/>

31.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就於下列日期屆滿的已租物業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115	5,95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606	4,706
超過五年	-	206
	<u>4,721</u>	<u>10,867</u>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應付辦公室物業的租金。按固定租金計算，租約年期經磋商平均介乎二至十年不等。

32.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下列資產，作為獲授出銀行借貸及信貸融資的擔保：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預付租賃款項(附註)	20,858	99,997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54,628	69,081
已抵押銀行存款	-	49,125
其他資產	-	10,989
	<u>75,486</u>	<u>229,192</u>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07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零)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11,84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5,555,000港元)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內(附註25)。

33. 資本承擔

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已訂約但未在
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資本開支(附註20)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u>1,000</u>	<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登記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乃按《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以基金形式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一名獨立信託人監控。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定，僱主及其僱員須各自按規則的特定比率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有關強積金計劃的唯一責任乃按計劃作出所需供款。並無放棄的供款可供減低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所聘用的合資格僱員，均為中國管理的國家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中國經營業務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為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本集團有關中國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規定的供款。

年內，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約6,83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200,000港元)。

35. 關聯方披露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關聯方	交易性質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宋忠官博士(附註(i))	本集團已付／應付租金支出	371	889
互益染廠(附註(i))	本集團已付／應付租金支出	2,992	5,640
樂施秘書服務有限公司 (「樂施」)(附註(ii))	本集團支付的服務費	1,052	1,037
志高企業顧問有限公司 (「志高」)(附註(ii))	本集團支付的服務費	60	60

附註：

(i) 本公司一名前主要股東及前董事。宋忠官博士於互益染廠擁有實益權益。宋忠官博士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退任本公司董事，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不再為主要股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金額指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直至宋忠官博士及互益染廠不再為關聯方之日期間產生的款項。此外，互益染廠已安排就其物業以銀行為受益人簽署第二份按揭，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借款，如附註1及27所載。

(ii)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崔志仁先生於樂施及志高擁有實益權益。

本年度主要管理人員補償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2,161	9,633
離職後福利	150	145
	<u>12,311</u>	<u>9,778</u>

3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經營／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持有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普通股 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互益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八一年十月二日	普通股 1,500,000港元	-	-	100%	100%	生產及買賣色紗，提供染紗 服務，買賣棉花原胚紗及 花式紗和持有物業
益誠(香港)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普通股 1,000,000港元	-	-	100%	100%	生產及買賣針織毛衫
忠輝紡織有限公司		香港 一九九七年三月十二日	普通股 10,000港元	-	-	100%	100%	買賣針織毛衫
張家港互益染整有限公司	(i)	中國 二零零一年三月九日	註冊資本 35,044,000美元	-	-	100%	100%	生產色紗和提供漂染服務
羅定互益染廠有限公司	(i)	中國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六日	註冊資本 24,124,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染紗服務
張家港互益紡織有限公司	(i)	中國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註冊資本 12,000,000美元	-	-	100%	100%	生產針織毛衫及提供紡織服務
廣西岑溪互益紡織有限公司	(i)	中國 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註冊資本 2,000,000美元	-	-	100%	100%	提供紡織服務
廣西梧州互益紡織有限公司	(i)	中國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註冊資本 3,500,000美元	-	-	100%	100%	生產針織毛衫
安慶市宿松互益精紡有限公司	(i)	中國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四日	註冊資本 10,000,000美元	-	-	100%	100%	生產棉紗
新疆博樂互益紡織有限公司	(i)	中國 二零零七年四月三日	註冊資本 15,000,000美元 繳足股本 13,200,000美元	-	-	100%	100%	生產棉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經營／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持有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面值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忠益紡織有限公司 (前稱為福榕針織有限公司)	(ii)	柬埔寨 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	註冊資本 7,000,000美元	-	-	100%	100%	生產及買賣針織衣物、帽、 手套、襪及頭巾
閩江紡織有限公司	(ii)	柬埔寨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註冊資本 2,000,000美元	-	-	100%	100%	生產及買賣針織衣物、帽、 手套、襪及頭巾
誠豐紡織廠有限公司	(iii)	柬埔寨 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註冊資本 2,000,000美元	-	-	100%	100%	生產及買賣針織衣物、帽、 手套、襪及頭巾
忠家紡織有限公司		柬埔寨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註冊資本 2,000,000美元	-	-	100%	100%	生產及買賣針織衣物、帽、 手套、襪及頭巾
廣富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	註冊資本 1美元	-	-	100%	100%	投資天然氣業務
Endless Synergy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	註冊資本 100美元	-	-	100%	不適用	投資控股
永裕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五年一月二日	註冊資本 100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合利集團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普通股 1,000港元	-	-	51%	不適用	石油貿易
羅定忠益房地產開發 有限公司	(i) (iv)	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日	註冊資本 49,810,000美元	-	-	-	100%	持有物業

附註：

- (i) 此等公司為外資企業。
- (ii) 註冊股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繳足。
- (iii) 該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進行清盤。
- (iv) 該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

除 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廣富有限公司及永裕控股有限公司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於其註冊成立或成立地點營運。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廣富有限公司及永裕控股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惟於香港營運。

所有附屬公司皆為有限責任公司。概無附屬公司於年底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持續持有任何債務證券。

36.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其對本年度業績有主要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及負債重大部份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令內容過於冗長。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對本集團影響不重大的其他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大部分於香港及中國經營。該等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概述如下：

主要業務	主要經營地點	附屬公司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並無業務	香港	8	3
	中國	1	2
	英屬處女群島	1	2
		<u>10</u>	<u>7</u>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17	3
	香港	4	1
		<u>21</u>	<u>4</u>
		<u>31</u>	<u>1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報表

於報告期末之本公司財務狀況概要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非上市	155,014	419,207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33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327	10,827
	60,662	10,82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148	5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37,962	33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25,000	166,438
	270,110	166,476
流動負債淨額	(209,448)	(155,64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4,434)	263,55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467	7,057
儲備(附註)	(84,711)	246,640
	(76,244)	253,697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 一年後到期	21,810	9,861
	(54,434)	263,558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報表 – 續

附註：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34,054	227,072	(297)	360,829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411,695)	(411,695)
已發行普通股	185,120	–	–	185,120
發行新普通股應佔交易成本	(4,070)	–	–	(4,070)
作為收購可供出售投資之 代價而已發行普通股	116,456	–	–	116,45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1,560	227,072	(411,992)	246,640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372,135)	(372,135)
已發行普通股	43,005	–	–	43,005
發行新普通股應佔交易成本	(2,221)	–	–	(2,22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2,344	227,072	(784,127)	(84,711)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即 (i) 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合併資產淨值加上獲得 Interlink Atlantic Limited 所欠股東款項，超逾本公司於過往年度就此所發行股本面值的差額及 (ii) 減去已付股息。

38. 報告期後事項

(i)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之公告，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 20,400,000 港元收購深圳市易簡行數據技術有限公司的 51% 股權，深圳市易簡行數據技術有限公司從事投資控股、向金融機構及中小企業提供顧問服務、管理投資組合及開發計算機網絡之業務。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報告期後事項 – 續

(ii) 股份認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本公司與Gold Train Investments Limited（「第一名認購人」）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據此，第一名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第一名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不少於2,500,000,000股股份及不多於3,800,000,000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8港元（「第一次認購事項」）。第一次認購事項的估計所得款項總額預期將不少於約200,000,000港元及不多於約304,000,000港元。第一名認購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潘森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其連同其配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中持有約0.9%權益。有關第一次認購事項的普通決議案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此外，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本公司與三名人士（各自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且於該日並無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各自訂立三份單獨的有條件認購協議，據此，各三名人士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該等三名認購人各自配發及發行250,000,000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8港元（「其他認購事項」）。三次其他認購事項各自的估計所得款項總額預期約為20,000,000港元。有關各三次其他認購事項的普通決議案已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

首次認購事項及三次其他認購事項各自的協議並非互為條件。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本集團已自首次認購事項收取所得款項總額304,000,000港元及本集團亦已自其他認購事項收取所得款項總額合共40,000,000港元。

(iii) 完成出售出售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四日，已完成出售出售集團。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5。直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本集團正在評估有關財務影響。

(iv) 與前關聯方的法律訴訟

於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概無就附註1及26所載與前關聯方的法律訴訟有關的兩宗案件的任何一宗進行聆訊。本集團正積極處理該等法律訴訟，以期進行申辯或使其撤銷。

(v) 完成收購利達財富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已完成收購利達財富（如附註20所載）。同日，對利達財富的控制權已轉移至本集團及交易使用採購法列賬。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日期，本集團正在評估財務影響。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益	1,450,209	1,401,667	1,016,283	961,072	467,138
除稅前溢利(虧損)	28,655	61,328	(180,731)	(961,654)	(350,173)
所得稅(開支)計入	1,906	(1,873)	(3,527)	10,525	405
年內溢利(虧損)	30,561	59,455	(184,258)	(951,129)	(349,768)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2,139	59,455	(184,258)	(951,129)	(349,771)
非控股權益	(1,578)	-	-	-	3
	30,561	59,455	(184,258)	(951,129)	(349,768)

資產及負債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2,514,351	2,691,972	2,641,692	1,712,118	881,655
負債總額	(1,437,015)	(1,582,992)	(1,693,875)	(1,448,527)	(971,307)
	1,077,336	1,108,980	947,817	263,591	(89,6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77,293	1,108,980	947,817	263,591	(89,651)
非控股權益	43	-	-	-	(1)
	1,077,336	1,108,980	947,817	263,591	(89,652)